

上市股票代號：1539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CHIU TING MACHINERY CO.,LTD

一〇八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年報查詢網址：<http://www.geetech.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陳志濱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4-22700258

代理發言人姓名：羅由宜

職稱：總經理

電話：04-22700258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geetech.com.tw

二、總公司及各分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台中市太平區中南路 135 號	TEL：04-22700258 FAX：04-22701096
中 南 廠	台中市太平區中南路 135 號	TEL：04-22700258 FAX：04-22701096
永 成 廠	台中市太平區永成路 80 號	TEL：04-22792345 FAX：04-2273729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群益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2-3999

網址：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楊貞瑜、林明壽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285 號 15 樓

電話：(04)36005588

網址：www.crowehorwath.net/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geetech.com.tw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公司組織圖	9
二、董事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資訊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3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情 形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50
陸、財務概況	5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1
二、財務分析	55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59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60
五、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 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60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60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61
三、現金流量分析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64
捌、特別記載事項	6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 情形	6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6
玖、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6

附件一：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附件二：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108 年美國經濟仍屬穩健，房地產的表現依舊亮眼，但因本公司客戶改變採購政策，將原先對外採購之部分機種轉移為內部生產，以致這三年來營收呈現衰退的態勢，108 年本公司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21.96 億元，較 107 年的 25.94 億元衰退了 15.34%，而母公司的營收為 21.81 億元，較 107 年的 25.66 億元衰退了 15%。

而 109 年本公司所面臨之經濟狀況比前幾年更加難以預測，有下列幾點因素：

1.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這病毒在 109 年初開始蔓延時並不受世界所重視，直到武漢疫情整個的大爆發，雖然中國把湖北及武漢整個的封鎖，但這疫情還是蔓延到整個世界。而這疫情不僅影響到人們的消費旅遊，重要的是影響了全世界生產鏈的連結，進而影響全世界生產體系的重塑，且由於歐美疫情慘重，深怕整體消費動能消失，屆時經濟恢復的時程必將拉長。
2. 中美貿易戰的影響：雖然中美兩國已達成初步協議，但這初步協議還要看中方可以履行多少部分，尤其在新冠病毒爆發後，中國有多少能力可以履行中美雙方達成的初步協議也實在令人懷疑，因此雙方關係將更為複雜難測。
3. 而在歐洲的部分，英國確定脫歐，而德國受到中國經濟下滑的影響而深受打擊，再加上現在歐洲受新冠病毒蔓延的影響，整體經濟將更為艱難。

109 年的經濟態勢看來真的很不好，但公司經營不管遇到任何困難，還是只能依照公司的計畫穩步向前。本公司永豐新廠的興建工程也即將完成，預計在今年入駐，希望能讓公司的工作環境更加完善及進步，進而強化客戶對本公司之信心，也承蒙各位股東之支持，在此本人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及全體員工向股東們表示最誠摯的感謝。謝謝各位，最後謹祝大家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莊博彥

一、一〇八年營業報告

1、一〇八年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2,195,824	2,594,402	(398,578)	(15.36%)
營業成本	(1,956,403)	(2,343,095)	386,692	(16.50%)
營業毛利	239,421	251,307	(11,886)	(4.73%)
營業費用	(104,073)	(134,231)	30,158	(22.47%)
營業淨利	135,348	117,076	18,272	15.61%
營業外收支	(40,577)	40,585	(81,162)	(199.98%)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純益	94,771	157,661	(62,890)	(39.89%)
所得稅費用	(24,878)	(61,419)	36,541	(59.4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9,893	96,242	(26,349)	(27.38%)
停業單位損失	-	235,073	(235,073)	(100.00%)
本期淨利	69,893	331,315	(261,422)	(78.90%)

備註：此為合併報表之數字

2、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規定免編財務預測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5	11.25
	股東權益報酬率(%)		5.22	26.88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0.70	17.91
		稅前純益	14.50	60.08
	純益率(%)		3.18	12.77
	每股盈餘(元)		1.07	5.07

備註：此為合併報表之數字

4、研究發展狀況

(1)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擁有專業之研發團隊，每年投入大額資金研發新產品及改進產品製程，至一〇八年底研發人員有 20 人，研究經費支出二年來分別為 19,493 仟元(108 年)及 23,999 仟元(107 年)，分別佔營收總額比率為 0.89%及 0.93%。

目前研發方向為：

- a.設計模組化以利規格統一。
- b.高速化以縮短加工時間提昇效率。
- c.精密化以確保產品品質。
- d.安全化以確保消費者安全使用。
- e.節能化以減少資源之浪費。

(2) 未來之研究發展計劃

本公司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a.圓鋸機
- b.自動刨木機
- c.手動刨木機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 a.深耕木工機產品，除現有產品外，另開發其他用途之木工機等產品，以增加產品之多樣性，提供客戶更多選擇。
- b.改善原料材質及製程，以降低產品成本。
- c.落實內部控制制度，提升經營績效。

2、營業目標

一〇九年度本公司（包含海外子公司）營業目標為木工機 14 萬台。

3、重要之產銷政策

- a.落實品質檢驗控管確保產品品質，且將品質控管落實到供

應商體系。

b.提昇衛星工廠之加工技術建立長期合作模式。

c.積極擴展客源以建立更廣泛之行銷通路。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公司對於不斷變化的經濟環境，除了更扎實的鍛鍊公司體質並加強研發能力外，更擬定下列策略以作為公司發展的方向：

1.長期：

(1) 積極加強客戶服務，提昇產品以及公司自有之價值。

(2) 擴大研發項目及增加客戶來源，積極擴大公司銷售網路。

2.短期：

(1) 了解客戶需求，以做為開發新產品之依據，並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新市場。

(2) 積極參與國際性機械大展，提高公司知名度及能見度，並爭取在國外專業貿易及技術出版物刊登廣告之機會，以吸引潛在客戶之注意，達成開拓市場之目的。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以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外部競爭環境：

美國近年房地產市場熱絡，失業率均在歷史低點，也因此消費能力增強，只是在新冠病毒疫情及貿易戰的陰影下，109年全世界的經濟將陷入混亂的狀況，首先在供給面，由於中國大陸是世界工廠，很多的原物料均由其供應全世界，因此在新冠肺炎爆發後，很多廠商的生產鏈就有斷鏈的危險，而需求面，當全世界受到疫情以及貿易戰的影響，各行各業均受衝擊，勢必影響消費能力，因此需求一定會往下。在如此惡劣的環境下，各廠僅能憑藉自身的能力力求穩定與突破。

2.法規環境：

本公司不管在台灣或大陸設廠生產，所從事之各項業務均要求

符合當地法規之規定，並掌握法規之變化及早因應。

3.總體經營環境：

- (1) 一〇九年一開年，中美貿易戰簽署了貿易協定，原以為貿易戰將逐漸緩和，卻沒想到遇到了新冠病毒的流行與蔓延，雖然目前中國的疫情看起來已逐漸控制，生產方面已逐漸復工，但歐美疫情卻反而嚴重，反而消費端出現問題，其實不管生產端或消費端，只要疫情受到控制，經濟總會恢復，最怕周而復始，那就影響甚大而致經濟衰退無止境了。
- (2) 由於台灣在 2013 年時受過 SARS 疫情的衝擊，因此在這次新冠病毒蔓延前就感覺不對，因此以最高規格來看對抗新冠病毒，也因此在國內並未受到非常重大的疫情影響，但畢竟台灣是以出口為主的經濟體，尤其歐美市場受到疫情的影響重大，必將影響台灣的企業，也必定影響台灣的經濟。
- (3) 現在經營企業不僅須面對瞬息萬變的經濟環境，自然環境的變化也都會影響公司企業的經營，像地球暖化、病毒蔓延，這些非經營面的因素以後將更將影響企業經營，因此公司唯有不斷的重視這些非經濟因素外，經營上更要投注資源與精力關注這些議題，這包含了對於環境變動的適應力以及轉變的能力，唯有增強這些能力，才能在整個大環境不斷的變化中屹立不搖。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八月十七日奉准設立，定名為巨庭機械有限公司，負責人莊博彥，登記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從事各種機械及五金零件製造買賣。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72 年 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74 年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伍佰萬元，並變更營業項目為鑽床、車床、銑床、自動鉋床等機械及零件五金工具製造買賣。
- 民國 75 年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壹仟萬元。
- 民國 78 年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參仟萬元。
- 民國 81 年 總公司遷移至台中縣太平市永豐路七十八號。
- 民國 82 年 垂直昇降式圓筒型磨砂機獲經濟部中央標準局專利通過。
- 民國 84 年 平面成型鉋木機獲經濟部中央標準局專利通過。
- 民國 85 年 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陸仟萬元。
- 民國 86 年
- 1.辦理現金增資，購入永成廠之土地及建物，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一億陸仟萬元。現金增資一億元洽特定人巨榛企業有限公司全額認購，巨榛企業有限公司成為持股 10%以上大股東。
 - 2.接獲 B&D 客戶訂單，營業額大幅成長。
- 民國 87 年
- 1.租賃太平市中南路 135 號，興建中南廠。
 - 2.辦理現金增資壹億伍仟萬元及盈餘轉增資肆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參億伍仟萬元。
 - 3.十一月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通過公開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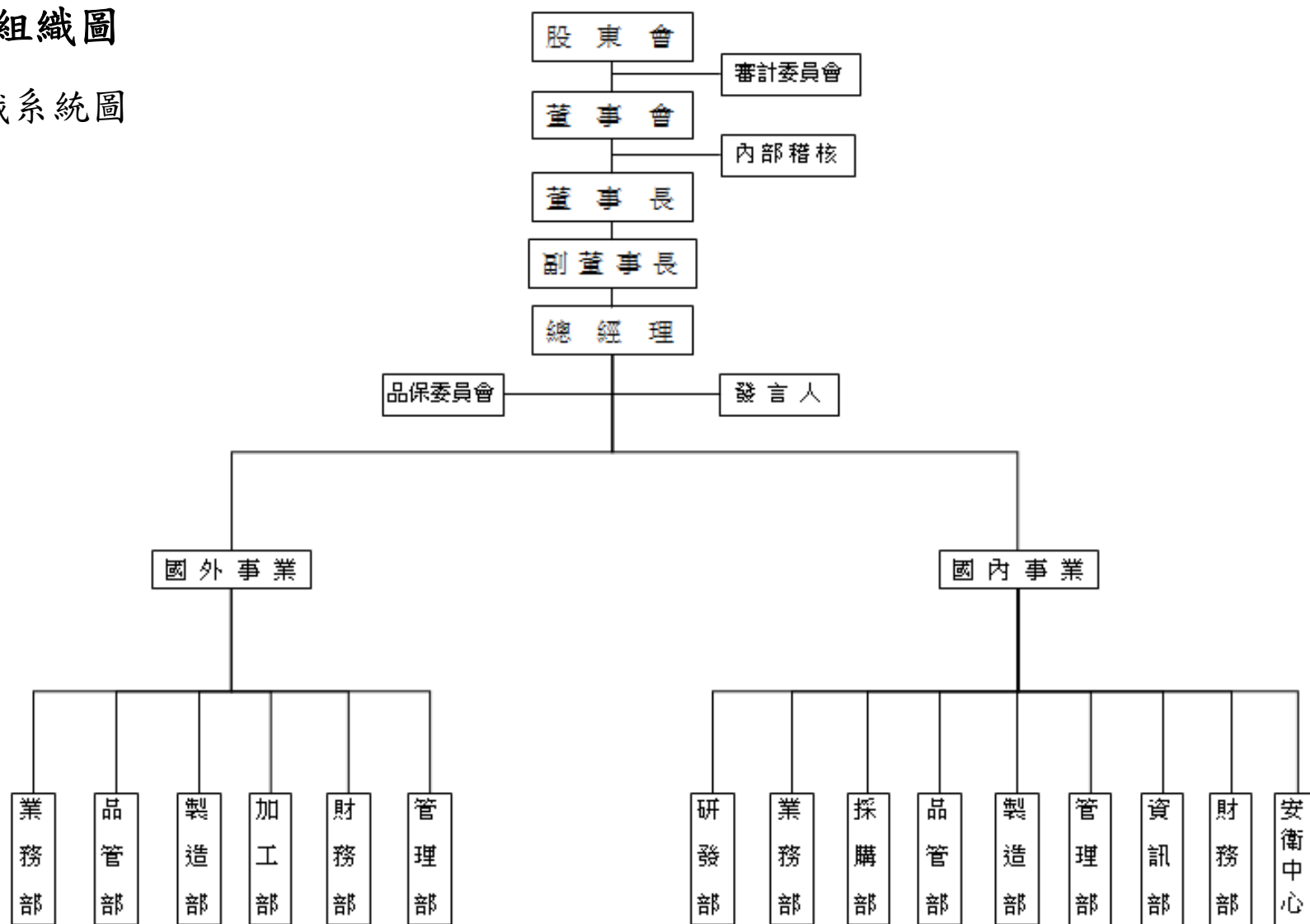
- 民國 88 年
- 1.通過 ISO-9001 品質認證。
 - 2.獲行政院勞委會評選為推動敬業專業活動優良廠商。
 - 3.盈餘轉增資壹億零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億伍仟伍佰萬元。
 - 4.獲台中縣政府評選為八十八年度工業楷模。
 - 5.新增二席董事及一席監察人，合計五席董事及二席監察人。新增董事為美吉寧基金(亞洲)及陳永佳，新增監察人為勤美(股)公司。
- 民國 89 年
- 1.盈餘轉增資陸仟捌佰貳拾伍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伍億貳仟參佰貳拾伍萬元。
 - 2.董事美吉寧基金(亞洲)因故請辭，由建信啟記(股)公司接任。
- 民國 90 年
- 1.九十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通過本公司上櫃。
 - 2.九十年五月十四日正式掛牌上櫃交易。
 - 3.跨入 CNC 工具機製造領域，成立 CNC 工具機部門。
 - 4.盈餘轉增資柒仟伍佰捌拾柒萬壹仟貳佰伍拾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捌拾柒萬捌仟柒佰伍拾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陸億元。
 - 5.間接投資大陸惠陽零件加工廠，投資金額美金 400 萬元。
 - 6.增加一席董事李明文及一席監察人何炳梓，共六席董事三席監察人。
- 民國 91 年
- 1.盈餘轉增資肆仟捌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陸億肆仟捌佰萬元。
 - 2.提高間接投資大陸惠陽零件加工廠額度，增加投資金額美金 300 萬元。

- 3.增加一席董事，共七席董事三席監察人，並選出二席獨立董事及一席獨立監察人。
 - 4.九十一年八月六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通過本公司上市。
 - 5.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九日正式掛牌上市交易。
- 民國 92 年 間接投資大陸工具機廠，投資金額美金 100 萬元。
- 民國 93 年 增加間接投資大陸工具機廠，增加投資金額美金 100 萬元。
- 民國 96 年 辦理註銷買回之庫藏股 410,000 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陸億肆仟參佰玖拾萬元。
- 民國 97 年 盈餘轉增資九百八十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六億五仟三百七十萬元。
- 民國 103 年 取得永新段 209 地號土地 4,613.73 平方公尺。
- 民國 104 年 成立馬達廠，自行組裝轉子與錠子。
- 民國 107 年 開始興建永豐新廠。
- 民國 107 年 出售大陸子公司巨庭工業 100%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圖

(一) 組織系統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內部稽核室	1.擬訂內部稽核計劃，並執行稽核作業與追蹤管理。 2.各部門不符合事項之通知及矯正措施之追蹤。 3.建立與管理本公司內部稽核辦法。 4.各項稽核成果獎懲呈報。 5.確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規章有效執行。
品保委員會	1.檢討追蹤品質異常問題之處理結果。 2.擬訂及檢討決議各項重大品質問題。 3.運用相關資料研討潛在的品質問題及擬訂預防措施。
研發部	1.建立自有技術並持續新產品開發品質規劃。 2.零件、成品檢驗標準之建立與執行。 3.擬訂新產品研究開發、試作、測試、包裝等計劃及步驟。 4.提供各單位技術諮詢。 5.現有產品的研究及改善計劃。 6.各項安規的驗證。
業務部	1.維持與客戶之良好關係以增加訂單。 2.收集市場情報以為營業之參考。 3.掌握應收帳款資料，確實控制客戶信用額度。 4.新市場、新客戶之開發。
採購部	1.原物料採購之規劃與管理。 2.原物料價格及付款條件之磋商。 3.托外加工品之管控。 4.生產管制與計劃。 5.各項製程之管制與計劃。 6.尋找廠商、產品目錄收集、新廠商基本資料收集。 7.新機零件估價、模具比議價處理、新零件比議價處理。 8.樣品採購、新零件採購及特殊零件採購
品管部	1.來料驗收以及成品檢驗 2.協力廠商評鑑以達到公司之品質目標與要求。
製造部	1.確實依照 ISO9001 各項規定作業並適時向管理階層報告品質系統運作之成效。 2.監督原物料之倉儲作業與管理。 3.生產設備之保養與維護以提高設備之利用率。 4.製造各組生產進度的掌控。
管理部	1.公司組織與部門職掌須適時提出檢討與建議。 2.人事、總務等相關作業辦法及管理規章之制定與執行。 3.追蹤、檢討各項專案、計劃、制度之執行成效並提出報告。 4.標準化與合理化的執行與維持。 5.公司企業形象之塑造與執行。 6.統籌規劃公司內外部文件及資料之管制。
資訊部	1.負責公司電腦軟硬體之採購,維修等業務。 2.公司 ERP 導入之技術支援。 3.公司電腦化作業與管理之規劃與執行。
財務部	1.負責資金調度、股務處理及出納業務。 2.各項會計帳務、稅務處理、財務報表編製與分析、預算編製推行與差異分析等事宜。
安衛中心	1.擬訂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勞工安全衛生檢查計劃。 2.督導各單位安全衛生設施檢點與檢查事項。 3.規劃及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4.督導職業災害調查及處理、辦理職業災害統計表。 5.提供有關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資料及建議。

二、董事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一)、董事資料

109 年 4 月 21 日

職 稱 (註 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 2)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註 3)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莊博彥	男	106.6.22	3	70.08	4,173,038	6.38%	4,173,038	6.38%	3,772,100	5.77%	-	-	巨庭機械(股)公司董事長	巨庭(BVI)董事長 巨庭工業(惠州)董事長 華銳精機(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董事	張灼貞 羅由宜	配偶 姻親	無此情形
董事	中華民國	張灼貞	女	106.6.22	3	70.08	3,736,100	5.72%	3,772,100	5.77%	4,173,038	6.38%	-	-	巨庭機械(股)公司董事	巨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OLIVER Marchinery Co.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莊博彥 羅由宜	配偶 姐弟	
董事	中華民國	羅由宜	男	106.6.22	3	70.08	1,517,957	2.32%	1,517,957	2.32%	1,353,554	2.07%	-	-	巨庭機械(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巨庭機械(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董事	莊博彥 張灼貞	姻親 姐弟	
董事	中華民國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106.6.22	3	89.06.17	353,713	0.54%	353,713	0.54%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梁育倫	男			103.6.24	-	-	57,748	0.09%	-	-	-	-	日本東海大學國際學部	建信啟記(股)公司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泰宏	男	106.6.22	3	95.06.23	-	-	-	-	-	-	-	-	ST. LOTUS. M ASTEROFFINA NCE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周維憲	男	106.6.22	3	106.6.22	-	-	-	-	-	-	-	-	政治大學財政學系	弘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劉朝光	男	106.6.22	3	106.6.22	-	-	-	-	-	-	-	-	德國 Darmstadt 工業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工具機及生產技術研究所博士學位	無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 年 4 月 2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梁育銘	18.0496%
	梁育倫	14.0496%
	梁世明	16.8068%
	梁世坤	7.9573%
	梁逸騰	3.3795%
	啟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675%
	坤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7897%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 年 4 月 2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啟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梁世明	23.92%
	梁育銘	23.92%
	梁世坤	5.16%
	梁育倫	25.00%
	林欣宜	1.08%
	張馨文	1.08%
	陳蘭茜	9.92%
	梁逸騰	9.92%
坤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梁世明	22.60%
	梁育倫	25.00%
	梁育銘	22.60%
	梁世坤	5.04%
	張馨文	2.40%
	林欣宜	2.40%
	陳蘭茜	9.98%
	梁逸騰	9.98%

董事資料

109 年 4 月 21 日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莊博彥			✓					✓		✓		✓	✓	✓	✓	-
張灼貞			✓							✓		✓	✓	✓	✓	-
羅由宜			✓					✓		✓		✓	✓	✓	✓	-
建信啟記 (股) 公司 代表人：梁 育倫			✓	✓		✓	✓	✓		✓	✓	✓		✓	✓	-
陳泰宏			✓	✓	✓	✓	✓	✓	✓	✓	✓	✓	✓	✓	✓	-
周維憲		✓	✓	✓	✓	✓	✓	✓	✓	✓	✓	✓	✓	✓	✓	-
劉朝光	✓		✓	✓	✓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 年 4 月 21 日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羅由宜	男	100.9.1	1,517,957	2.32%	1,353,554	2.07%			巨庭機械董事 巨庭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業務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帥澤安	男	100.10.1							東吳大學企研所畢 巨庭業務一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研發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永和	男	100.10.1	109	-					勤益工專機械科 巨庭研發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海外子公司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健男	男	100.10.1	3,208	0.01%	665	-			樹德工專工業工程科 巨庭海外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呂佳倩	女	95.10.27	399	-					巨庭公司 ISO 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志濱	男	100.10.1	-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業 巨庭財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採購部協理	中華民國	李進財	男	100.10.1							和喜實業社 巨庭採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中南廠 製造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新化	男	100.10.1			-	-			德誠工業社 巨庭永豐廠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永成廠 製造部協理	中華民國	連太似	男	101.5.1			57	-			貿山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此情形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董事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莊博彥	-	-	-	-	140	140	22	22	0.23%	0.23%	2,748	2,748	-	-	31	-	31	-	4.21%	4.21%	無
董事	張灼貞	-	-	-	-	140	140	22	22	0.23%	0.23%	2,361	2,361	-	-	31	-	31	-	3.65%	3.65%	無
董事	羅由宜	-	-	-	-	140	140	22	22	0.23%	0.23%	3,731	3,731	-	-	37	-	37	-	5.62%	5.62%	無
董事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梁育倫	-	-	-	-	140	140	11	11	0.22%	0.22%	-	-	-	-	-	-	-	-	0.22%	0.22%	無
董事	陳泰宏	-	-	-	-	140	140	36	36	0.25%	0.25%	-	-	-	-	-	-	-	-	0.25%	0.25%	無
董事	周維憲	-	-	-	-	140	140	54	54	0.28%	0.28%	-	-	-	-	-	-	-	-	0.28%	0.28%	無
董事	劉朝光	-	-	-	-	140	140	54	54	0.28%	0.28%	-	-	-	-	-	-	-	-	0.28%	0.28%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給付有兩部分，一部分為出席車馬費，另一塊則是公司經營結果之董事酬勞，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是整體對公司經營結果負責，因此董事酬勞由全體董事均分。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莊博彥、張灼貞、羅由宜、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宏、周維憲、劉朝光	莊博彥、張灼貞、羅由宜、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宏、周維憲、劉朝光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宏、周維憲、劉朝光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宏、周維憲、劉朝光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莊博彥、張灼貞	莊博彥、張灼貞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羅由宜	羅由宜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莊博彥、張灼貞、羅由宜、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宏、周維憲、劉朝光	莊博彥、張灼貞、羅由宜、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宏、周維憲、劉朝光	莊博彥、張灼貞、羅由宜、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宏、周維憲、劉朝光	莊博彥、張灼貞、羅由宜、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宏、周維憲、劉朝光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

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特支費 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羅由宜	1,920	1,920	-	-	1,811	1,811	37	-	37	-	5.39%	5.39%	無
業務部副總	帥澤安	865	865	73	73	797	797	32	-	32	-	2.53%	2.53%	無
研發部副總	張永和	901	901	73	73	797	797	31	-	31	-	2.58%	2.58%	無
大陸子公司副總	陳健男	864	1,128	52	52	507	507	29	-	29	-	2.08%	2.46%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帥澤安,張永和,陳健男	帥澤安,張永和,陳健男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羅由宜	羅由宜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羅由宜,帥澤安,張永和,陳健男	羅由宜,帥澤安,張永和,陳健男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羅由宜	1,920	1,920	-	-	1,811	1,811	37	-	37	-	5.39%	5.39%	無
副總經理	帥澤安	865	865	73	73	797	797	32	-	32	-	2.53%	2.53%	無
副總經理	張永和	901	901	73	73	797	797	31	-	31	-	2.58%	2.58%	無
副總經理	陳健男	864	1,128	52	52	507	507	29	-	29	-	2.08%	2.46%	無
協理	陳志濱	840	840	55	55	384	384	31	-	31	-	1.87%	1.87%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羅由宜	-	280	280	0.40%
	研發部副總	張永和				
	業務部副總	帥澤安				
	子公司副總	陳健男				
	正等稽核專員	呂佳倩				
	財務部協理	陳志濱				
	採購部協理	李進財				
	永豐製造部協理	連太似				
	永成製造部協理	陳新化				

(五)、分別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利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監事酬勞均依本公司股東會通過之公司章程給付。
2. 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則依據其學歷、工作經歷及參考同業薪資水準而定；並參考該職位之權責比重、個人績效達成情形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度而訂定合理之給付報酬。
3. 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董事	14.51%	14.51%	3.18%	3.1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58%	12.96%	2.81%	2.73%

註：1. 董事酬金之比例是包含兼任員工之報酬

2. 本公司於 106.6.22 修改公司章程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之職權，故監察人於 106.6.22 解任。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莊博彥	6		100%	
董事	張灼貞	6		75%	
董事	羅由宜	6		100%	
董事	建信啟記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育倫	3		50%	
獨立董事	陳泰宏	4		67%	
獨立董事	周維憲	6		100%	
獨立董事	劉朝光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8.1.29 第七屆第十次董事會討論部門主管年終獎金一案，請莊博彥、張灼貞及羅由宜三位兼任員工之董事離席後討論，並由周維憲董事擔任主席並詢問在場董事無異議通過此案。

108.8.12 第七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討論部門主管員工酬勞一案，請莊博彥、張灼貞及羅由宜三位兼任員工之董事離席後討論，並由周維憲董事擔任主席並詢問在場董事無異議通過此案。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09 年才開始進行董事會評鑑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選舉三位獨立董事，並修改公司章程成立審計委員會，並由三位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替代監察人之職權，自從成立審計委員會後至 109 年 3 月底已開十五次會議，除了審查公司內控及財務報表外，並與會計師進行公司財務報表查核重點討論。另本公司於 109.3.27 第七屆第十七次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做為未來董事會評鑑之依據。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a	周維憲	6		100%	
獨立董事 b	陳泰宏	4		67%	
獨立董事 c	劉朝光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於 109.3.27 召開第一屆第十五次審計委員會，請會計師報告 108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點。

2.本公司稽核單位將每月查核內控之狀況送請審計委員審閱查核結果。

3.本公司修改內控或管理辦法等均會在審計委員會進行討論審核。

4.本公司於 109.3.27 召開第一屆第十五次審計委員會審核通過 109 年簽證會計師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貞瑜會計師、林明壽會計師，變更為黃素絹會計師及林明壽會計師。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研議中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並依法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名單。 (三) 對關係企業之監理已訂定於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中，並執行之。 (四) 本公司研議「道德行為準則」，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一)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有七人。 1. 其中一人為女性，本公司並未限制及特意須有多少位女性成員。 2. 一般董事中，三位董事為本公司之大股東及經理人，一位為產業之先進。 3. 三位獨立董事，其中一位為執業會計師，一位為機械系之退休教授，另一位為產業之先進。 (二) 本公司目前僅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三)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本公司研議中 (四) 本公司委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核，並經本公司107.3.28第一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107.3.28第	(一)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屆第六次董事會審核通過資格。 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上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108.3.27第七屆第十一次董事會，就108年簽證會計師楊貞瑜及林明壽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討論，並無異議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有關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目前是由本公司財務部負責。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包括往來銀行、其他債權人、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社區等，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對方可利用本公司公開之電話、傳真或公司網站以及E-MAIL信箱等管道與本公司溝通，本公司亦會善意回應。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 www.geetech.com.tw，裡面有各業務之負責人之姓名、電話及e-mail等聯絡方式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目前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依規定揭露財務事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公司網站網址 www.geetech.com.tw (二)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各利害關係人可連絡之各種管道。	(一)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本公司本著關懷員工、關心社會與創造價值等理念，對於員工與社會責任係以遵守法令之規定（如勞基法、環保法令以及安全生產等各項法令）執行各項業務，期望能對各項關係人創造最大之效益。本公司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各利害關係人可連絡之各種管道。 2. 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如下：董事長莊博彥及副董事長張灼貞參加「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及「企業社會責任實踐與利益關係人的幸福創造」各3小時課程；董事羅由宜參加「企業競爭力與創新力之個案研討」3小時以及「經濟犯罪中「特殊背信罪」之型態、案例解析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3小時；董事梁育倫參加「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3小時以及「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與挑戰」3小時；董事陳泰宏參加「企業經營與新聞危機管理之策略」3小時課程及「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3小時課程；董事劉朝光參加「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務(台中班)」6小時；董事周維憲參加「如何因應洗錢防制法」3小時以及「圖解公司法重要修正」3小時等課程。 3.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五百萬美元。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說明改善及優先加強措施： 1. 本公司於106年成立審計委員會 2. 本公司將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 3. 將繼續增加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之內容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100年12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依法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成委員為三人，目前已運作至第三屆。

主要的職權如下：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公司於106年6月22日選舉第三屆委員，成員資料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需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周維憲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泰宏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劉朝光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第三屆委員於106年6月22日改選，任期為106年6月22日至109年6月2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周維憲	3	0	100%	
委員	陳泰宏	2	0	67%	
委員	劉朝光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3)	√		本公司雖無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但本公司經營將近四十年來對於環境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議題本著履行社會責任的精神努力進行環保措施及經常不定時參與社區之各項活動敦親睦鄰，這四十年來從未遭遇環保抗爭或左右鄰居抗議之情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所有部門均是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單位，對於環保及社區活動各部門均可充分參與，需要經費亦可根據事實提出需求。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了解永續環境之重要，因此在規劃產品時就考慮材質的可回收性，以及使用對環境負荷最少之材質或生產方式，務使本公司之產品符合綠色產品之趨勢。另外對於公司環境則由管理部負責督導，各項環保設施與廢棄物處理均要符合法律之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	√		1. 本公司遵守勞動相關法規，勞健保均依照相關規定辦理，並提供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教育訓練。 2. 本公司員工訓練可分為新進員工訓練、防火防災訓練以及員工技能進階訓練。 (1). 新進員工訓練： a. 主要說明本公司沿革、經營理念、公司組織及各部門之介紹。 b. 主要管理規章之說明。 c. 勞工安全及各項危險設備使用之說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2).防火防災訓練：本公司每年舉辦兩次消防防災教育訓練，每季舉辦反恐教育訓練以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各一次。 (3).員工技能進階訓練：本公司根據各部門工作之需要，有聘請外部顧問進行教育訓練，或由各部門提出至外部教育訓練機構上課。 3.本公司設有勞資協調會議，勞資雙方可針對問題進行溝通協調，108年本公司召開勞資協調會議四次，針對生產計劃、加班控制與勞動工時、特休假宣導、變形工時以及109年行事曆等提出討論。 4.公司對於公益團體不定期捐贈，並積極參予社區活動。 5.對於供應商要求其勞動條件及環保措施均要符合國家法規規定，並隨時注意供應商之工作環境及員工安全衛生條件以作為是否下單之重要依據。 6.本公司主要客戶為國際知名大廠，每年客戶均會委託客觀第三者進行公司治理以及CSR相關國際規定之審查，因此本公司除了遵守國內法規之規定外，亦須遵守國際之規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雖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亦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驗證，但員工以及公司周遭鄰居從未有過重大抗議事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未來可研擬訂定之。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於社區活動積極參與，不管是社區活動、廟會活動或有關社會救助，本公司採取開放態度積極參與，另對於一般公益團體得知其需要則給予捐獻與幫助，108 年度共捐贈各社福團體新台幣 260,000 元。			

註 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 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於103年12月30日之董事會通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	√		公司在與客戶交易前會做徵信的動作，其中包含了該公司在業界的風評，如果風評不佳，公司即不會與該公司往來。 本公司在支出任何款項時均須相關單位簽核，如發覺該筆款項之支出有異常即會提出要求說明，以杜絕員工的不正當行為。稽核單位也會不定時查核公司帳務，發覺異常立即提出報告向獨立董事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公司員工發覺有任何不法行為或違反工作守則之行為，可立即向主管報告，如主管未適當處理則可向管理部報告，公司有任何處理均會公告讓員工知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網站 www.geetech.com.tw 揭露本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準則，並設立各利害關係人之聯絡窗口，各利害關係人均可利用各連絡方式與公司相關人員聯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於103年12月30日之董事會通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了解誠信經營是公司立足於業界的最基本條件，故對於客戶與供應商本著誠信經營的基本精神與其交易，對於員工亦要求不可做踰矩的行動，員工觸及不法行為，公司決不寬貸。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本公司本著永續經營之精神，對於顧客、供應商以及員工均以誠信的態度對待之，不欺瞞、實事求是，在員工守則中亦規定員工不可以觸犯法律以及從事違反善良公序之行為，違反者以開除處分，造成公司損失亦須負賠償責任。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請進入本公司網站查詢 www.geetech.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了解的重要資訊：請進入本公司網站查詢 www.geetech.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參閱第 67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股東會/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108.1.29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包含海外子公司）一〇八年度營運計畫 2. 通過本公司永豐新廠機電工程案 3. 通過本公司上海銀行額度案 4. 通過本公司部門主管年終獎金審核案
108.3.27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 通過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召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案 7. 通過本公司銀行額度案 8. 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108.5.10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請購作業、採購作業、托外加工作業及付款作業部分條文案
108.6.29	股東會	承認事項：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一)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二)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三)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08.6.20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修改「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2. 通過新增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08.8.12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相關事宜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部門主管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案 4. 通過本公司擬新增以及續借銀行額度
108.11.12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3. 通過本公司擬新增以及續借銀行額度
109.1.17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包含海外子公司）一〇九年度營運計畫 2. 通過本公司第一銀行短期擔保額度增加案 3. 通過本公司部門主管年終獎金審核案
109.3.27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日期	股東會/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2. 通過增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6. 通過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7. 通過本公司董事改選案 8. 通過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通過本公司提名 109 年董事(包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0. 通過召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案 11. 通過本公司銀行額度案 12. 通過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國富浩華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貞瑜	林明壽	108.1.1 至 108.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820	25	1,845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備註：非審計公費為為本公司所投資之鴻維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 IFRS9 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所產生之費用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審計公 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 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國富浩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楊貞瑜	1,820	-	-	-	25	25	108.1.1~ 108.12.31	
	林明壽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附件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副董事長	張灼貞	36,000 股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 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巨 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負 責 人： 張 灼 貞	17,756,905	27.16%					莊博彥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配偶	
							羅由宜	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3,772,100	5.77%	4,173,038	6.38%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博彥	配偶	
							莊東鈺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南 煜 實 業 有 限 公 司 負 責 人： 莊 佳 玲	5,135,424	7.86%					張灼貞	該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羅由宜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巨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643,240	0.98%					莊博彥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張灼貞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東鈺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巨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 博 彥	4,173,038	6.38%	3,772,100	5.77%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博彥	配偶	
							莊東鈺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巨榛(股)公司	與該公司董事長為配偶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張 灼 貞	3,772,100	5.77%	4,173,038	6.38%			巨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博彥	配偶	
							莊東鈺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羅由宜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恒 利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負 責 人： 莊 東 鈺	3,224,212	4.93%					莊博彥	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張灼貞	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1,047,789	1.60%					巨榛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博彥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張灼貞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羅 由 宜	1,517,957	2.32%	1,353,554	2.07%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巨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博彥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陳 麗 花	1,353,554	2.07%	1,517,957	2.32%			陳麗花	配偶	
							莊博彥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佳玲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 東 鈺	1,047,789	1.60%					巨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之負責人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博彥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張 瑞 淵	989,000	1.51%							
莊 佳 玲	643,240	0.98%					莊博彥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張灼貞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東鈺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	
							巨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 博 彥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莊博彥	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情形：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巨庭機械(BVI)有限公司		100%		-		100%
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		-		100%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是由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巨庭機械(BVI)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之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11	現金增資溢價 15 元	35,000	350,000	35,000	350,000	註 1		87.11.4(87)台財證(一)第 90538 號函
88.7	面額 10 元	60,000	600,000	45,500	455,000	註 2		88.7.9(88)台財證(一)第 62762 號函
89.7	面額 10 元	60,000	600,000	52,325	523,250	註 3		89.7.12(89)台財證(一)第 59681 號函
90.7	面額 10 元	60,000	600,000	60,000	600,000	註 4		90.7.12(90)台財證(一)第 144258 號函
91.7	面額 10 元	70,000	700,000	64,800	648,000	註 5		91.7.5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6688 號函
96.5	面額 10 元	70,000	700,000	64,390	643,900	註 6		96.5.18台證上字第 0960012077 號函
97.8	面額 10 元	70,000	700,000	65,370	653,700	註 7		97.8.6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9812 號函

註 1：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註 2：盈餘轉增資 105,000 仟元

註 3：盈餘轉增資 68,250 仟元

註 4：盈餘轉增資(含員工紅利 878,750 元)76,750 仟元

註 5：盈餘轉增資 48,000 仟元

註 6：註銷買回之庫藏股 4,100 仟元

註 7：盈餘轉增資 9,800 仟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5,370,000	4,630,000	70,000,000	上市股票

2.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資料：無

(二) 股東結構

109 年 4 月 2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9	4,415	10	4,434
持有股數	0	0	26,544,663	38,720,303	105,034	65,370,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40.61%	59.23%	0.16%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9 年 4 月 2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16	121,088	0.19%
1,000 至 5,000	2,643	5,712,009	8.74%
5,001 至 10,000	423	3,423,892	5.24%
10,001 至 15,000	151	1,954,467	2.99%
15,001 至 20,000	93	1,719,909	2.63%
20,001 至 30,000	73	1,829,817	2.80%
30,001 至 40,000	23	798,000	1.22%
40,001 至 50,000	35	1,650,000	2.52%
50,001 至 100,000	41	2,860,987	4.38%
100,001 至 200,000	18	2,601,000	3.98%
200,001 至 400,000	6	2,001,259	3.06%
400,001 至 600,000	2	1,084,353	1.66%
600,001 至 800,000	1	643,240	0.98%
800,001 至 1,000,000	1	989,000	1.51%
1,000,001 以上 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8	37,980,979	58.10%
合計	4,434	65,37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巨榛股份有限公司		17,756,905	27.16%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5,135,424	7.86%
莊博彥		4,173,038	6.38%
張灼貞		3,772,100	5.77%
恒利投資有限公司		3,224,212	4.93%
羅由宜		1,517,957	2.32%
陳麗花		1,353,554	2.07%
莊東鈐		1,047,789	1.60%
張瑞淵		989,000	1.51%
莊佳玲		643,240	0.9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年度 項目		107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31.80	27.4	20.4
	最 低	15.70	19.5	11.2
	平 均	21.32	22.64	17.5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0.84	20.14	
	分 配 後	19.04(註一)	19.34(註二)	(註二)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65,370,000	65,370,000
	每股盈餘	調 整 前	5.07	1.07
		調 整 後	5.07(註一)	1.07(註二)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8	0.8(註二)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無	無
投資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4.21	21.16
	本 利 比		11.84	28.3
	現金股利殖利率		8.44%	3.53%

註 1：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2：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考量資本支出需求、實際營運需要及健全財務結構、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提撥全部或部分為股東股利。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比例採以現金及股票均衡比例為原則，惟得就業務或轉投資等需要及相關因素酌以調整之，惟現金股利率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8 年稅後盈餘新台幣 69,892,543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491,029,132 元，並減除 108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新台幣 323,716 元後，本公司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560,597,959 元。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依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提撥 10%法定盈餘公

積新台幣 6,956,883 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2,124,917 元後，擬配發 108 年度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52,296,000 元，依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每股配發現金 0.8 元。

3. 公司股利政策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本公司股利發放均依照股利政策執行且並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除每股盈餘以新台幣元為單位外，餘係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653, 700
本 年 度 配 股 配 息 情 形	每股現金股利		0. 8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 業 績 效 變 化 情 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稅後純益		不適用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每股盈餘		不適用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不適用
擬 制 性 每 股 盈 餘 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 資全數改配 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 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註：(1) 109 年度預估之配股息情形，係依據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之決議。

(2)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應先彌補虧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特別決議行之，並提報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之。
 3.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等資訊：
本公司 108 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98,100,840 元，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452,521 元及新台幣 981,008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406,651,713 元，故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0,166,293 元及新台幣 4,066,517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買回公司股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鑽床、車床、銑床、自動鉋床等機械及其零件、五金工具製造買賣。
- (2) 馬達及其零件製造買賣。
- (3) 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4) 有關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及投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08 年度營業額	營業比重 (%)
手動鉋木機	274,963	12.52%
自動鉋木機	948,604	43.20%
圓鋸機	693,207	31.57%
工具機	25,345	1.15%
其他	253,705	11.56%
合計	2,195,824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a. 手動鉋木機
- b. 自動鉋木機
- c. 圓鋸機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除配合市場發展及客戶需求，適時推出更精密之鉋木機及圓鋸機外，更積極計劃發展其他木工機，使本公司之產品豐富而多元。

(二) 產業概況

木工機近年來由於美國經濟狀況良好，不僅失業率低，美國人民的所得不斷增加，房地產呈現一段非常長的榮景，因此對於 DIY 木工機械的需求不斷增加。

但 109 年因武漢病毒的影響，現在美國是全世界感染人數最多的國家，逼著美國實施封城的管理，人們無法正常的上班及出門購物，再加上蘇俄及 OPEC 產油國不願減產石油，造成

油價崩跌，以致使得美國失業人口大增，這些因素都大大的影響了美國消費的能力，因此對於木工機械的前景蒙上了一層陰影。

而工具機方面，台灣工具機產業與中國需求相關性大，由於中國推行 2025 年智慧製造，因此對於工具機的需求呈現強勁的成長，但由於新冠肺炎使得大陸生產次序變亂，再加上歐美疫情嚴重，需求突然消失，使得工具機前景更加撲朔迷離，短期內難以恢復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19,493	5,164
營業收入淨額	2,195,824	455,152
佔營收之比例	0.89%	1.1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木工雕刻機

檯鋸機鋸切角度感測及顯示裝置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長 期：

1. 木工機方面積極建構兩岸專業分工體系以吸引客戶釋出代工訂單。
2. 工具機則建構自有品牌及行銷通路，尋求適當之時機及方式擴大市場。

短 期：

1. 在工具機未來產品研發上將朝向數控化、高速化，服務遠端化、複合式多功能及人性化發展。
2. 在木工機的產品研發上則是朝向安全性以及人性化發展，不斷的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3. 積極參與國際性機械大展，提高公司知名度及能見度，並爭取在國外專業貿易及技術出版物刊登廣告之機會，以吸引潛在客戶之注意，達成開拓市場之目的。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灣		78,107	3.56	67,490	2.60	82,946	2.96
外銷	美國	1,704,940	77.64	1,912,817	73.73	2,039,998	72.84
	加拿大	24,762	1.13	140,320	5.41	176,034	6.29
	其他	388,015	17.67	473,775	18.26	501,515	17.91
	小計	2,117,717	96.44	2,526,912	97.40	2,717,547	97.04
合計		2,195,824	100.00	2,594,402	100.00	2,800,493	100.00

2.市場占有率：本公司在過去二十多年來，積極投入研究發展，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使得本公司在 DIY 鉋木機製造領域中執世界之牛耳，另圓鋸機的出貨比重愈來愈高，在市場規模最大之北美地區市場占有重要之地位。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方面：木工機近年來除台灣廠商之外，中國大陸、東南亞等新興國家相繼投入，近年來已靠著較低的成本逐漸攻城掠地，但台灣在研發及產品品質仍有一定的優勢，且中國及東南亞的成本逐年不斷上漲，因此未來勝敗仍難以預料。
- (2)需求方面：美國是 DIY 木工機最大消費市場，現在美國因為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人們無法外出購物，運輸以及賣場無法正常營運，造成銷售停滯，但寄望疫情如果很快得到控制，美國可以恢復正常生活，相信在美國的房市恢復熱絡以及人民所得提高下，DIY 木工機械的需求仍然強勁。
- (3)市場未來之成長性：美國 DIY 木工機市場是世界最大之木工機消費市場，亦為我國 DIY 木工機最大外銷地區，美國目前雖然受到武漢疫情影響，以致經濟活動停滯，但相信疫情結束後，美國可以快速恢復強勁的經濟，因此在美國強勁的需求下，DIY 木工機仍有一定的成長性。且我國機械業產業聚落完整且成熟，當歐美國家的生產成本不斷升高，而大陸及其他新興國家技術及研發能力尚未成熟前，台灣在 DIY 木工機方面仍將有不錯的成長力。

而工具機現階段也受到疫情影響而導致需求不振，但相信疫情結束後，新興國家如大陸、印度、巴西以及俄羅斯等金磚四國，還有東南亞及東歐、土耳其等國家可以快速恢復經濟活動，因此對於工具機的需求便可快速恢復成長。工具機市

場龐大，因此吸引了許多國家的競爭，而台灣工具機產業發達，具有高度國際競爭力，且我國工具機品質優越，價格合理，相信未來仍有相當的成長性。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本公司深研木工機產業多年，周邊加工體系完整，能提供迅速且彈性之支援，且對於研發、設計及生產等技術人才之培育及訓練不遺餘力，更擁有台灣、美國、大陸以及世界各國超過一百多項之專利權，亦獲得 ISO9000 之認證，顯示本公司之研發及設計能力已達一定之水準，產品品質之精良亦獲得肯定，足以使本公司於同業中保持高度之競爭力。

(2)有利因素：

- A.專業的研發團隊，不斷研發新產品及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增加競爭力。
- B.公司擁有廣泛之 OEM/ODM 客戶群及貿易商，透過此銷售通路可將本公司新產品迅速推展至市場。
- C.美國釋出代工產能，全球形成專業分工形態，而本公司深耕 DIY 木工機產業數十載，擁有許多經驗與 KNOW-HOW，因此更有機會接獲訂單。

(3)不利因素：

- A.由於本公司木工機以 ODM 及 OEM 代工為主，價格不易轉嫁，原物料價格波動加劇，影響公司獲利。
- B.中國大陸、東南亞等新興國家的加入，價格競爭愈趨激烈。
- C.品牌商收回自製，由於品牌商在中國或其他地區有龐大投資，為使他們所投資之效益呈現最大化，品牌商有將產品收回自製的趨勢。
- D.非經濟因素不斷干擾市場，像國與國之間的貿易戰，像傳染性疾病的蔓延，這都深刻地影響了經濟的活動。

(4)因應對策

- A.尋求並分散穩定之原物料供應來源，並加強研發減少原物料之使用，降低成本。
- B.加強研發設計能力以及不斷與國際知名品牌合作推出附加

價值更高之木工機，以拉大與競爭對手之差距，並創造本身不可取代之市場地位。

C.積極開發其他機種以擴大產品線並分散客戶及市場，關心客戶之需求以增加合作之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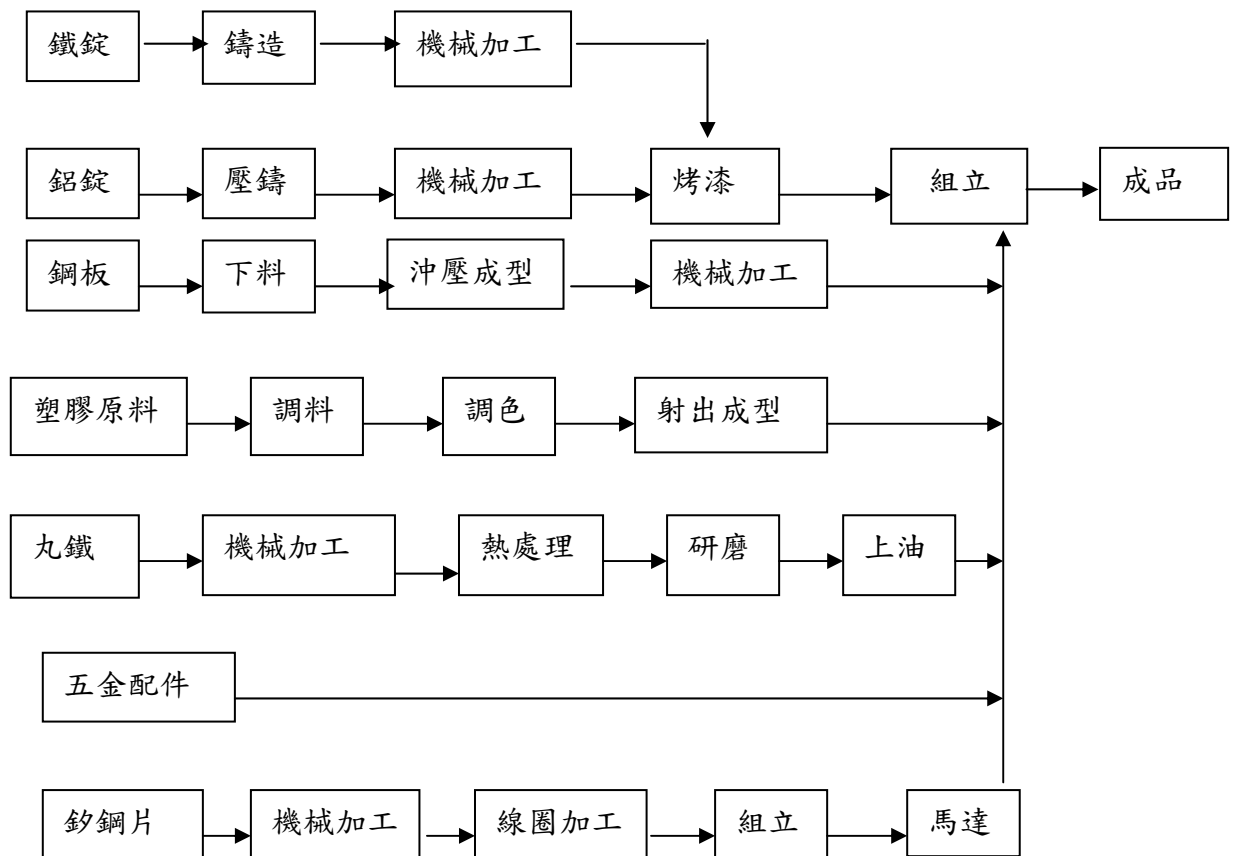
D.積極參與知名機械展覽，推廣本公司產品。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用途：

供金屬及纖維木質之裁切、磨光、鑽孔、鉋花、成型及開槽等加工需求，可供家庭 DIY 修繕處理、傢俱業、金屬加工業等使用。

2.產製過程：木工機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與供應商經長期配合已建立良好之供需關係，在品質、價格、交期及售後服務上均能符合本公司需求，並未發生重大糾紛與停工待料之情況，其主要原料供應來源如下表：

主要產品名稱	主 要 原 料		
	名 稱	主 要 供 應 來 源	供應情形
木工機	鑄件	勤美、鴻勇	良好
	鋁壓鑄	金池、煜益	良好
	鋼（鐵）板	家新、鈺固、楓富	良好
	塑膠原料	巨燁、三豪	良好
	馬達	永霸、光信	良好
	刀具	巨象、偉群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最近二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08 年				109 年度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1,526,793	58.85	無	B	1,022,620	46.57	無	B	198,095	43.52	無
2	S	362,414	13.97	無	J	363,734	16.56	無	J	101,983	22.41	無
3	J	351,462	13.55	無	S	324,298	14.77	無	S	75,783	16.65	無
	其他	353,733	13.63			485,172	22.10		其他	79,291	17.42	
	銷貨淨額	2,594,402	100.00			2,195,824	100.00		銷貨淨額	455,15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與一〇七年度相比，B 客戶之出貨金額減少，主要是因為 B 客戶將部分機種轉往自己工廠生產所致，而 J 客戶增加主要是銷售狀況良好致金額稍微增加，而 S 客戶係因在調整產品，故銷售金額稍微下降。

2.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08 年				109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167,635	10.49	無	甲	113,008	9.10	無	甲	27,485	9.90	無
	其他	1,430,831	89.51		其他	1,128,648	90.90		其他	250,149	90.10	
	進貨淨額	1,598,466	100.00		進貨淨額	1,241,656	100.00		進貨淨額	277,634	100.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量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木工機		350,000	175,091	1,736,422	350,000	240,079	2,112,400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木工機	1,273	27,600	178,456	1,967,693	2,761	42,225	241,852	2,232,016
其他		50,507		150,024		25,265		294,896
合計	1,273	78,107	178,456	2,117,717	2,761	67,490	241,852	2,526,91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級以上	25	24	24
	課組（副）長以上	17	17	17
	一般員工	94	90	88
	合計	136	131	129
平均年歲		43.26	44.69	45.71
平均服務年資		10.78	11.91	12.1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4	4	4
	大學（專）	91	85	84
	高中	32	32	32
	高中以下	9	10	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主要從事木工機之裝配，零件製造交由協力廠商執行，且本公司對於環保問題亦相當重視，工業廢棄物等均請專業廠商處理，故無污染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退休制度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確實實施員工之福利措施，嘉惠於員工之工作、生活、安全、健康等各方面，使員工除定時可領取工作報酬外，其工作之餘或其家庭仍可享有下列多項的保障，讓員工有「以廠為家、與公司共榮辱」的向心力。

(1)全員參與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

凡本公司員工於正式到職日之當日零時起，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相關福利措施即已正式生效，以確實保障員工權益。

(2)員工宿舍：

為提高外籍員工住的便利以及福利，本公司於廠區外承租房舍以做為外籍員工之宿舍，宿舍內備有電視、洗衣機以及一些休閒育樂設施。

(3)員工訓練：

本公司員工訓練可分為新進員工訓練、防火防災訓練以及員工技能進階訓練。

①.新進員工訓練：

a.主要說明本公司沿革、經營理念、公司組織及各部門之介紹。

b.主要管理規章之說明。

c.勞工安全及各項危險設備使用之說明。

②.防火防災訓練：本公司每年舉辦兩次消防防災教育訓練，每季舉辦反恐教育訓練以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各一次。

③.員工技能進階訓練：本公司根據各部門工作之需要，有聘請外部顧問進行教育訓練，或由各部門提出至外部教育訓練機構上課。

(4)員工認股：

讓員工皆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票，參與公司經營，分享公司成長之利潤，也分擔公司運作之風險，使全體員工凝聚高度向心力，發揮高度之團隊精神。

(5)員工活動：

本公司每年皆計劃性舉辦多項員工活動，如年終聚餐、平時之慶生會及不定期舉辦之員工旅遊等。並為統籌員工福利活動，已於民國 86 年 12 月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且經台中縣縣政府核准在案。

本公司 108 年 8 月 18 日~20 日舉辦澳門之旅；109 年 1 月 3

日舉辦公司尾牙聚餐。

2.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實施勞動基準法及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依法令規定訂有退休辦法，有關員工退休辦法已於民國 76 年度起適用實施，以保障員工退休後之生活。

本公司 108 年無同事辦理退休。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於民國 76 年度依勞基法規定實施退休金制度，以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

(2)於民國 86 年度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使員工福利制度更臻完善。

(3)本公司成立勞資協調會多年，108 年本公司召開勞資協調會議四次，針對生產計劃、加班控制與勞動工時、特休假宣導、變形工時以及 109 年行事曆等提出討論。

(二) 本公司勞資關係良好並未發生勞資糾紛，也未有勞工局勞動檢查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3.7~113.7	長期銀行借款	無
銀行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3.7~118.7	長期銀行借款	無
銀行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7.10~122.10	永豐新廠建築融資	無
銀行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8.9~113.9	長期銀行借款	無
工程合約	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6.7~	永豐新廠土木工程	無
工程合約	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	永豐新廠機電工程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3)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2,163,268	2,414,507	2,413,252	2,273,988	2,344,639	2,640,7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715,843	654,267	703,888	803,852	963,908	1,041,121
無形資產		2,090	1,463	1,657	1,366	1,344	1,133
其他資產 (註 2)		84,933	75,164	79,168	46,233	49,279	40,616
資產總額		2,966,134	3,145,401	3,197,965	3,125,439	3,359,170	3,723,64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88,163	1,763,153	1,858,807	1,470,325	1,658,910	1,960,503
	分配後	1,766,607	1,841,597	1,924,177	1,587,991	1,711,206	2,012,799
非流動負債		287,487	277,663	236,764	292,795	383,913	419,5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75,650	2,040,816	2,095,571	1,763,120	2,042,823	2,380,080
	分配後	2,054,094	2,119,260	2,160,941	1,880,786	2,095,119	2,432,37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90,484	1,104,585	1,102,394	1,362,319	1,316,347	1,349,965
股本		653,700	653,700	653,700	653,700	653,700	653,700
資本公積		-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7,861	448,831	445,840	718,100	670,003	697,451
	分配後	259,417	370,387	380,470	600,434	617,707	645,155
其他權益		(1,077)	2,054	2,854	(9,481)	(7,356)	(7,585)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90,484	1,104,585	1,102,394	1,362,319	1,316,347	1,343,566
	分配後	912,040	1,026,141	1,037,024	1,244,653	1,264,051	1,291,270

註 1：104 年至 108 年係依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109 年第一季季報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依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 4：各項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提列。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母公司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2,180,245	2,391,304	2,403,719	2,116,851	2,351,163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664,700	645,187	700,246	797,094	957,544	不適用
無形資產		2,017	1,463	1,657	1,366	1,344	不適用
其他資產（註2）		112,701	110,155	112,015	185,752	44,304	不適用
資產總額		2,959,663	3,148,109	3,217,637	3,101,063	3,354,355	不適用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92,689	1,765,861	1,878,479	1,445,949	1,654,109	不適用
	分配後	1,771,133	1,844,305	1,943,849	1,563,615	1,706,405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276,490	277,663	236,764	292,795	383,899	不適用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69,179	2,043,524	2,115,243	1,738,744	2,038,008	不適用
	分配後	2,047,623	2,121,968	2,180,613	1,856,410	2,090,304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990,484	1,104,585	1,102,394	1,362,319	1,316,347	不適用
股本		653,700	653,700	653,700	653,700	653,700	不適用
資本公積		-	-	-	-	-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7,861	448,831	445,840	718,100	670,003	不適用
	分配後	259,417	370,387	380,470	600,434	617,707	不適用
其他權益		(1,077)	2,054	2,854	(9,481)	(7,356)	不適用
庫藏股票		-	-	-	-	-	不適用
非控制權益		-	-	-	-	-	不適用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90,484	1,104,585	1,102,394	1,362,319	1,316,347	不適用
	分配後	912,040	1,026,141	1,037,024	1,244,653	1,264,051	不適用

註1：104年至108年係依IFRS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個體財務報表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109年第一季季報無須編制個體財務報表。

註4：各項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提列。

(三)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2,756,558	2,971,207	2,800,493	2,594,402	2,195,824	455,152
營 業 毛 利	396,047	435,500	358,171	251,307	239,421	42,884
營 業 損 益	247,668	318,148	247,431	117,076	135,348	19,0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303	(53,518)	(134,153)	40,585	(40,577)	16,797
稅 前 淨 利	279,971	264,630	113,278	157,661	94,771	35,81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23,284	206,326	83,986	96,242	69,893	27,44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13,219)	(7,606)	235,073	-	-
本期淨利 (損)	223,284	193,107	76,380	331,315	69,893	27,4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94)	(562)	(127)	(7,874)	1,801	(2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390	192,545	76,253	323,441	71,694	27,21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23,284	193,107	76,380	331,315	68,983	27,44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22,390	192,545	76,253	323,441	71,694	27,2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 股 盈 餘	3.42	2.95	1.17	5.07	1.07	0.42

註 1：104 年至 108 年係依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 2：109 年第一季季報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依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2,663,573	2,942,528	2,763,907	2,565,978	2,180,778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386,470	430,335	352,305	262,037	259,730	不適用
營 業 損 益	263,918	322,644	249,316	148,266	172,219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53	(71,233)	(143,933)	244,153	(77,551)	不適用
稅 前 淨 利	279,971	251,411	105,383	392,419	94,668	不適用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23,284	193,107	76,380	331,315	69,893	不適用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不適用
本期淨利 (損)	223,284	193,107	76,380	331,315	69,893	不適用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94)	(562)	(127)	(7,874)	1,801	不適用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390	192,545	76,253	323,441	71,694	不適用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23,284	193,107	76,380	331,315	69,893	不適用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不適用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22,390	192,545	76,253	323,441	71,694	不適用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3.42	2.95	1.17	5.07	1.07	不適用

註 1：104 年至 108 年係依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 2：109 年第一季季報無須編制個體財務報表。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帳意見	備 註
104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素絹、邵朝彬	無保留意見	
105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素絹、邵朝彬	無保留意見	
106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素絹、楊貞瑜	無保留意見	
107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貞瑜、林明壽	無保留意見	
108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貞瑜、林明壽	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61	64.88	65.53	56.41	60.81	63.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2.09	205.65	184.90	201.49	172.70	169.3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8.14	136.94	129.83	154.66	141.34	134.70
	速動比率	90.52	102.59	93.64	114.76	112.86	110.21
	利息保障倍數	12.73	9.44	4.46	13.96	6.04	9.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8.41	7.52	7.65	10.01	6.82	4.19
	平均收現日數	43	48.53	47.71	36.46	53.51	87.11
	存貨週轉率 (次)	3.95	4.30	4.01	3.84	3.83	3.6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95	4.39	3.79	4.17	4.42	3.98
	平均銷貨日數	92	84.88	91.02	95.05	95.30	99.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96	4.34	4.12	3.44	2.48	1.8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12	0.97	0.88	0.82	0.68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92	7.13	3.21	11.25	2.55	0.87
	權益報酬率 (%)	24.58	18.43	6.92	26.88	5.22	2.06
	占實收資本比率 (%)	37.89	48.67	37.85	17.91	20.70	2.91
		42.83	38.46	16.17	60.08	14.50	5.48
	純益率 (%)	8.10	6.50	2.73	12.77	3.18	6.03
	每股盈餘 (元)	3.42	2.95	1.17	5.07	1.07	0.4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0.53	20.11	2.60	12.70	(8.80)	4.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8.22	164.76	124.04	91.52	66.03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19	16.75	(1.93)	7.02	(13.70)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0	1.66	1.11	2.10	2.09	-
	財務槓桿度	1.11	1.10	1.14	1.34	1.13	1.2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註1：104年至108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且依IFRS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所計算出來之財務比率。

註2：109年第一季季報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依IFRS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所計算出來之財務比率。

註3：本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報表

年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53	64.91	65.74	56.07	60.76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5.33	208.54	185.86	203.09	173.85	不適用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8.80	135.42	127.96	146.40	142.14	不適用
	速動比率	98.16	105.04	95.76	109.05	114.99	不適用
	利息保障倍數	12.73	9.44	4.45	13.95	6.03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1.11	9.35	9.16	12.25	7.34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33	39.03	39.84	29.79	49.72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 (次)	4.82	5.02	4.46	4.17	4.04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82	4.22	3.59	3.99	4.36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76	72.70	81.83	87.52	90.34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17	4.49	4.11	3.43	2.49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9	0.96	0.87	0.81	0.68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97	7.13	3.20	11.26	2.56	不適用
	權益報酬率 (%)	24.58	18.43	6.92	26.89	5.22	不適用
	占實收資本比率 (%)	40.37	49.36	38.14	22.68	26.35	不適用
	稅前純益	42.83	38.46	16.12	60.03	14.48	不適用
	純益率 (%)	8.38	6.56	2.76	12.91	3.20	不適用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3.42	2.95	1.17	5.07	1.07	不適用
	現金流量比率 (%)	11.26	21.11	2.30	13.05	(7.82)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2.41	157.15	112.31	86.95	65.93	不適用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19	18.53	(2.34)	6.71	(12.96)	不適用
	營運槓桿度	1.24	1.59	1.17	1.71	1.72	不適用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10	1.10	1.14	1.25	1.10	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	1.10	1.10	1.14	1.25	1.10	不適用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註 1：104 年至 108 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且依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個體財務報表所計算出來之財務比率。

註 2：109 年第一季季報無須編制個體財務報表，故無計算財務比率。

註 3：本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貞瑜會計師及林明壽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鑑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維豪

委員：劉朝光

委員：陳春生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請參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率(%)
流動資產	2,344,639	2,273,988	70,651	3.11%
長期投資	4,604	4,604	-	-
固定資產	963,908	803,852	160,056	19.91%
無形資產	1,344	1,366	(22)	(1.61%)
其他資產	44,675	41,629	3,046	7.32%
資產總額	3,359,170	3,125,439	233,731	7.48%
流動負債	1,658,910	1,470,325	188,585	12.83%
長期負債	348,323	257,360	90,963	35.34%
其他負債	35,590	35,435	155	0.44%
負債總額	2,042,823	1,763,120	279,703	15.86%
股本	653,700	653,700	-	-
資本公積	0	0	-	-
保留盈餘	670,003	718,100	(48,097)	(6.7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7,356)	(9,481)	2,125	(22.41%)
庫藏股	-	-	-	-
股東權益總額	1,316,347	1,362,319	(45,972)	(3.3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是因為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固定資產增加是因永豐新廠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是因為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4. 長期負債增加是因永豐新廠之建築融資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一)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率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銷貨收入	2,204,856		2,601,003		(396,147)	(15.23)
減：銷貨退回	(3,555)		(2,913)		642	22.04
銷貨折讓	(5,477)		(3,688)		1,789	48.51
營業收入淨額		2,195,824		2,594,402	(398,578)	(15.36)
營業成本		(1,956,403)		(2,343,095)	(386,692)	(16.50)
營業毛利		239,421		251,307	(11,886)	(4.73)
營業費用		(104,073)		(134,231)	(30,158)	(22.47)
營業利益		135,348		117,076	18,272	15.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577)		40,585	(81,162)	(199.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94,771		157,661	(62,890)	(39.89)
所得稅利益(費用)		(24,878)		(61,419)	(36,541)	(59.4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69,893		96,242	(26,349)	(27.38)
停業單位(損)益		-		235,073	(235,073)	(100.00)
本期淨利		69,893		331,315	(261,422)	(78.9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變動說明詳後所述。
2.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是因為員工酬勞(薪資費用)及運費、出口費用等費用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變動主要是因為台幣升值以致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4. 停業單位損益主要是大陸子公司出售利益 107 年入帳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 異 原 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原物料	(8,972)	(29,266)	(21,048)	193	(947)
製成品	(5,163)	370,951	289,213	(21,654)	(65,247)
商 品	(449)	99,824	92,750	(6,430)	(1,093)
其 他	2,698				
合 計	(11,886)	441,509	360,915	(27,891)	(67,287)
說 明	變動原因說明： 毛利之變動主要在於成品出貨數量減少以及原物料售價調降比率大於成本減少的比率影響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之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8.80)	12.70	(169.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6.03	91.52	(27.8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70)	7.02	(295.1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是因為營業活動淨現金由流入變成流出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是因為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係營業活動淨現金由流入變成流出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餘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22,210	1,938,596	1,891,276	569,53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仟元

說明 項目	獲利或虧損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CHIUTINGMAC HINERY(BVI) Co.,LTD	美元(944)	長期投資	子公司巨庭機床虧損	詳子公司計畫	-
巨庭機床(惠州) 有限公司	人民幣 (7,865)	長期投資	108 年因經濟規模不足，以致虧損。	由於業務開發不易，且無競爭力，預計將盡速結束營業。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因公司產品外銷比例達 80%以上，但主要原料大都向國內廠商採購，因此無外幣進銷沖抵之效用，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有一定程度之影響，唯本公司財務部隨時收集匯率變化之訊息，以掌握研判匯率走勢，並適時採取外匯操作調節外幣部位，以減少匯兌風險，並與銀行保持良好互動關係，由往來銀行適時提供外匯資訊與建議，以作為外匯操作之重要資訊來源。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之經營，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執行。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以及有關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本公司所訂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謹慎執行。

(三) 未來研發計劃、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09 年度研發費用預計投入 23,000 仟元，主要研發方向為新機種之開發及舊機種之改善。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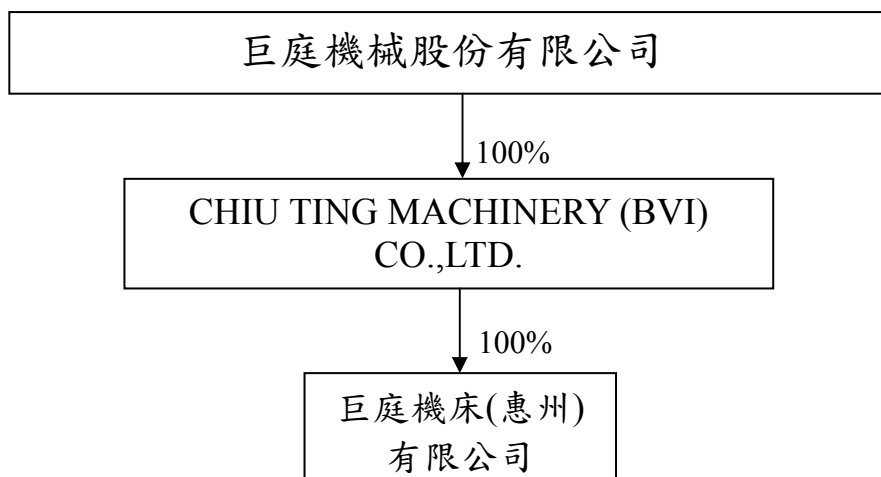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IUTINGMACHINERY(BVI)CO.,LTD	1999.7.6	Po.Box3340,Road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8,416	投資業務
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	2003.11.14	廣東省惠州市陳江鎮	2,000	各種電腦數控機床的加工製造及買賣。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各關係企業間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CHIUTINGMACHINERY(BVI)CO.,LTD 主要係控股公司。

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主要生產 CNC 銑床於大陸地區銷售。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HIUTINGMACHINERY(BVI) CO.,LTD	董事	巨庭機械(股)公司		100
		代表人：莊博彥		0
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	CHIUTINGMACHINERY(BVI) CO.,LTD		100
		代表人：張灼貞		0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美元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CHIUTINGMACHINERY (BVI)CO.,LTD	2,000	3,049	5,670	(2,621)	-	-	(944)	-

單位：人民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	16,079	25,934	28,745	(2,811)	3,451	(8,419)	(7,865)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同前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不適用。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號：1539)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03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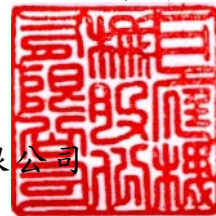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博彥

總經理：羅由宜



【股票代號：1539】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太平區太平里永成路80號
電話：04-22700258

個體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肆、個體資產負債表	6
伍、個體綜合損益表	7
陸、個體權益變動表	8
柒、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捌、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6
八、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他	47～5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8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59
(三) 大陸投資資訊	53、58、60
十四、部門資訊	53
玖、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75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108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2月25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107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存貨之減損評估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係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之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包括辨認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提列比率，故存貨之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並複核其計算之正確性，以驗證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評估跌價損失之合理性；檢視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執行抽樣程序以檢視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管理階層區分與管控過時與呆滯存貨之適當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方法及假設比較，藉以評估過時及呆滯之存貨所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應收款項提列預期信用損失係管理階層針對逾期款項及其損失率加計前瞻性調整評估，其損失率及前瞻性調整之估計及判斷，受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影響，故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有關之政策及執行，包含準備矩陣之損失率計算；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明細表及逾期帳齡分析表，選定樣本發函詢證，並抽核驗證其逾期帳齡區間是否正確；核對是否依公司訂定之準備矩陣提列減損損失，複核其前瞻性調整之文件，並抽核其期後收款情形，以驗證預期信用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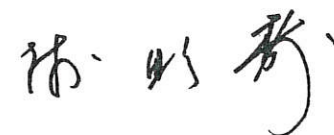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04,499	12	\$ 423,765	14
1150	應收票據	六(三)	7,038	-	392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86	-	125	-
1170	應收帳款	六(四)	425,074	13	135,586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65	-	15,65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21,997	1	23,93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5,305	5	281,369	9
130X	存 貨	六(六)	426,354	13	524,843	17
1410	預付款項		22,733	1	15,15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七)	856,085	25	695,256	2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327	-	77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51,163	70	2,116,851	6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4,604	-	4,60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	-	144,996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957,544	29	797,094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一)	4,467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二)	6,996	-	6,996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	1,344	-	1,36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26,692	1	26,016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四)	1,545	-	3,14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03,192	30	984,212	32
1XXX	資產總計		\$ 3,354,355	100	\$ 3,101,063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五)	\$ 1,159,930	35	\$ 841,500	2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1,082	-	460	-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六)	224,115	7	288,782	9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445	-	122	-
2170	應付帳款		159,430	5	201,706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68	-	2,78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七)	47,321	1	59,62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8,197	-	18,20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一)	4,481	-	-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八)	42,634	1	31,98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106	-	78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54,109	49	1,445,949	4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八)	348,323	11	257,360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6,558	-	5,96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九)	29,018	1	29,47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83,899	12	292,795	9
2XXX	負債總計		2,038,008	61	1,738,744	56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653,700	19	653,700	21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924	3	66,792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481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60,598	17	651,308	21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7,356)	-	(9,481)	-
3XXX	權益總計		1,316,347	39	1,362,319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54,355	100	\$ 3,101,063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	\$ 2,180,778	100	\$ 2,565,9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	(1,921,748)	(88)	(2,304,641)	(90)
5900	營業毛利		259,030	12	261,337	10
5920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700	-	700	-
	營業毛利淨額		259,730	12	262,037	10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32,053)	(1)	(39,195)	(1)
6200	管理費用		(39,090)	(2)	(51,96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493)	(1)	(24,00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四)	3,125	-	1,39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7,511)	(4)	(113,771)	(4)
6900	營業淨利		172,219	8	148,26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13,452	-	12,9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46,416)	(2)	46,217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15,380)	(1)	(29,38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207)	(1)	214,410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551)	(4)	244,153	9
7900	稅前淨利		94,668	4	392,419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24,775)	(1)	(61,104)	(2)
8200	本期淨利		69,893	3	331,315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九)	(405)	-	3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八)	81	-	27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656	-	(8,79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二十八)	(531)	-	60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801	-	(7,87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694	3	\$ 323,441	1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7		\$ 5.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7		\$ 5.03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107年1月1日餘額	\$ 653,700	\$ 59,154	\$ -	\$ 386,686	\$ 2,854	\$ -	\$ 1,102,394
IFRS 9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6,000	-	(4,146)	1,854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653,700	59,154	-	392,686	2,854	(4,146)	1,104,248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7,638	-	(7,638)	-	-	-
現金股利－每股1.00元	-	-	-	(65,370)	-	-	(65,370)
107年度淨利	-	-	-	331,315	-	-	331,315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15	(8,189)	-	(7,87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653,700	66,792	-	651,308	(5,335)	(4,146)	1,362,319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33,132	-	(33,13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9,481	(9,481)	-	-	-
現金股利－每股1.80元	-	-	-	(117,666)	-	-	(117,666)
108年度淨利	-	-	-	69,893	-	-	69,89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24)	2,125	-	1,80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53,700	\$ 99,924	\$ 9,481	\$ 560,598	\$ (3,210)	\$ (4,146)	\$ 1,316,347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4,668	\$ 392,41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773	21,708
攤銷費用	868	87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3,125)	(1,3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利益	-	(289)
利息收入	(11,095)	(10,961)
利息費用	15,380	29,3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207	(214,4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	145
未實現銷貨利益增加(減少)	(700)	(7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713)	2,448
應收票據－關係人	39	25
應收帳款	(287,414)	102,4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97	11,886
其他應收款	1,935	4,2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393	41,516
存貨	98,489	56,340
預付款項	(7,581)	8,590
其他流動資產	(550)	(4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63)
合約負債－流動	622	(880)
應付票據	(28,161)	(20,553)
應付票據－關係人	1,323	(167)
應付帳款	(42,276)	(113,3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79	(70,906)
其他應付款	(12,541)	1,1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7,363)
其他流動負債	1,322	106
淨確定福利負債	(859)	(8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90,109)	230,163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取之利息	\$ 11,095	\$ 10,961
支付之利息	(15,038)	(29,446)
支付之所得稅	(35,310)	(22,9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9,362)	188,7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60,829)	219,268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97,93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0,082)	(83,5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
無形資產增加	(846)	(5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95	(1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2,232)	135,1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18,430	(254,500)
舉借長期借款	136,000	119,000
償還長期借款	(34,383)	(70,381)
支付之股利	(117,666)	(65,370)
租賃本金償還	(10,05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2,328	(271,2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266)	52,6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3,765	371,1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4,499	\$ 423,76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70年8月奉准設立登記，登記地址為台中市太平區太平里永成路80號。營業項目為車床、銑床、自動鉋床等機械及其零件、五金工具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之股票於87年11月4日奉證券主管機關核准補辦公開發行；嗣於90年5月14日正式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並於91年10月29日正式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掛牌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09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本公司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係列為營業活動。

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長期預付租金。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採用修正式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8年1月1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

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租賃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IFRS 36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1.16%，該租賃負債金額與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6,209
加：調整延長租賃期間之合理確定評估		4,200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10,409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即租賃負債餘額)	\$	10,357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並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如下：

項 目	108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0,357	\$ 10,357
資產影響	\$ -	\$ 10,357	\$ 10,357
租賃負債－流動	\$ -	\$ 10,065	\$ 10,065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92	292
負債影響	\$ -	\$ 10,357	\$ 10,357

- (二) 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1：2020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收購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目前並無計畫於109年收購任何業務，故預期於109年首次適用上述IFRS 3之修正時，對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並無影響，且經評估上述IAS 1及IAS 8之修正對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亦無影響。另，本公司未從事避險交易，故上述IFRS 9、IAS 39

及IFRS 7之修正對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亦無影響。惟前述準則修正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未來之營運環境或計畫改變而變更。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本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4. 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初次追溯適用IFRS 16，選擇不重編107年之個體財務報告及附註，並將差額認列於108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

(三) 外幣換算

1.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

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個體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4.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性工具。
-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價值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待出售處分群組

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收回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剩餘投資，對該子公司之投資全數分類為待出售，惟仍繼續採用權益法處理。

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全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年至55年
機器設備	5年至15年
其他設備	1年至1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07 年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專利權依10年至20年；電腦軟體成本依1年至2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

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此外，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公課）係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估列為負債準備。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之給付義務係逐期認列負債準備，達到特定門檻始產生之給付義務係於達到門檻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

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九)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木工機及工具機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二十)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6.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適用於108年）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現金及零用金	\$ 414	\$ 484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394,743	400,68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		
以內之定期存款	9,342	22,600
合 計	\$ 404,499	\$ 423,765

1. 本公司將提供擔保之存款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無未到期之換匯合約，108及107年度因換匯合約產生之利益分別為0仟元及289仟元。

（三）應收票據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7,109	\$ 396
減：備抵損失	(71)	(4)
應收票據淨額	\$ 7,038	\$ 392

1.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四）應收帳款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425,074	\$ 119,973
減：備抵損失	-	(1,623)
小 計	425,074	118,3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7,236
應收帳款淨額	\$ 425,074	\$ 135,586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60-120天，係依據交易客戶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並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本公司準備矩陣並未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應收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420,689	\$ (72)	\$ 420,617
逾期 1~90 天	22,246	-	22,246
逾期 91~180 天	12,624	-	12,624
逾期 181~365 天	3,530	-	3,530
逾期 365 天以上	6,120	(6,120)	-
小計	465,209	(6,192)	459,017
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246)	92	(16,154)
轉列催收款	(6,028)	6,028	-
合計	\$ 442,935	\$ (72)	\$ 442,863

107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106,466	\$ (260)	\$ 106,206
逾期 1~90 天	29,990	(1,676)	28,314
逾期 91~180 天	6,408	(517)	5,891
逾期 181~365 天	2,420	(595)	1,825
逾期 365 天以上	6,269	(6,269)	-
小計	151,553	(9,317)	142,236
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921)	1,206	(7,715)
轉列催收款	(6,175)	6,175	-
合計	\$ 136,457	\$ (1,936)	\$ 134,521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部分應收帳款－關係人係因帳齡已逾正常授信之一定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催收款)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 9,317	\$ 10,712
減：減損損失迴轉	(3,125)	(1,395)
期末餘額	\$ 6,192	\$ 9,317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應收帳款本公司係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且於讓售時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將其自個體資產負債表除列。本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並非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或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五）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自108年5月中起停止應收帳款讓售，為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之衡量種類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於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成為其新總帳面金額。

（五）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	\$ 12,696	\$ 14,843
其 他	9,301	9,089
合 計	\$ 21,997	\$ 23,932

（六）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54,216	\$ 51,895
在 製 品	32,204	42,590
原 物 料	288,777	338,075
商 品	859	1,666
在途存貨	50,298	90,617
合 計	\$ 426,354	\$ 524,843

1. 當期認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18,400)	\$ 16,100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存貨報廢損失	\$ 29,925	\$ 12,392
存貨盤(盈)虧	3,668	(2,773)
出售下腳收入	(2,068)	(2,224)
合 計	\$ 13,125	\$ 23,495

2.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受限制存款		
定期存款	\$ 851,780	\$ 690,780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以上之定期存款	4,305	4,476
合 計	\$ 856,085	\$ 695,256

1. 受限制存款係本公司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8,750	\$ 8,750
評價調整	(4,146)	(4,146)
合 計	\$ 4,604	\$ 4,604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鴻維濾材科技(股)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	\$ 144,996

1. 投資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CHIU TING MACHINERY(BVI) CO.,LTD (CHIU TING(BVI))	\$ -	100%	\$ 144,996	100%

2. CHIU TING(BVI)以 108 年 4 月 15 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減資退還資本美金 6,424 仟元。
3. 108 年 12 月 31 日將對 CHIU TING(BVI)之投資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 78,785 仟元，沖銷對其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 子公司 CHIU TING(BVI)於 107 年 11 月 6 日處分其轉投資之大陸巨庭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100%股權，並產生處分利益 254,244 仟元，有關處分巨庭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100%股權資訊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二)。
5.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 地	\$	495,249	\$	495,249
房屋及建築		143,241		143,241
機器設備		129,703		130,403
其他設備		77,963		69,314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316,877		142,383
成本合計		1,163,033		980,590
減：累計折舊		(205,489)		(183,496)
淨 額	\$	957,544	\$	797,09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495,249	\$ 143,241	\$ 130,403	\$ 69,314	\$ 142,383	\$ 980,590
增 添	-	-	-	8,977	174,494	183,471
處 分	-	-	(700)	(328)	-	(1,02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95,249	\$ 143,241	\$ 129,703	\$ 77,963	\$ 316,877	\$ 1,163,03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53,527)	\$ (83,513)	\$ (46,456)	\$ -	\$ (183,496)
折舊費用	-	(3,296)	(8,298)	(11,112)	-	(22,706)
處 分	-	-	700	13	-	71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56,823)	\$ (91,111)	\$ (57,555)	\$ -	\$ (205,489)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495,249	\$ 143,241	\$ 132,107	\$ 63,957	\$ 35,107	\$ 869,661
增 添	-	-	1,141	10,364	107,276	118,781
處 分	-	-	(2,845)	(5,007)	-	(7,85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95,249	\$ 143,241	\$ 130,403	\$ 69,314	\$ 142,383	\$ 980,5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50,228)	\$ (77,806)	\$ (41,381)	\$ -	\$ (169,415)
折舊費用	-	(3,299)	(8,552)	(9,857)	-	(21,708)
處 分	-	-	2,845	4,782	-	7,62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53,527)	\$ (83,513)	\$ (46,456)	\$ -	\$ (183,496)

1.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2. 本公司永豐廠之改建工程係委由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興建工程合約(含機電工程)總價約為406,024仟元，於107年3月開始動工，原估計於108年底竣工，預計將延至109年第1季。
3.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七）。

（十一）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108年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 13,540
運輸設備	994
成本合計	14,534
減：累計折舊	(10,067)
淨 額	\$ 4,467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首次適用 IFRS 16 調整數	9,364	994	10,358
增 添	4,176	-	4,17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540	\$ 994	\$ 14,5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折舊費用	(9,215)	(852)	(10,06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9,215)	\$ (852)	\$ (10,067)

2. 租賃負債—108年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 4,481

(1)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1.16%~1.25%
運輸設備	1.16%

(2)有關租賃負債之利息，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七）。

(3)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1)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剩餘租賃期間至109年，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本公司承租公務車，剩餘租賃期間至109年。

(2)本公司永豐廠新建建築物預計延至109年第1季完工、並於109年第2季搬遷，致本期租賃合約延長至109年6月30日，因租賃期間延長，將租賃負債予以再衡量並調增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4,176仟元。

4. 其他租賃資訊

(1)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十二）。

(2)本公司107年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公務車等，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91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93
合 計	\$ 6,209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 地	\$ 7,106	\$ 7,106
減：累計減損	(110)	(110)
淨 額	\$ 6,996	\$ 6,996

項 目	土 地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108年1月1日 餘額	\$ 7,106	\$ (110)
108年12月31日 餘額	\$ 7,106	\$ (110)

項 目	土 地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7,106	\$ (11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7,106	\$ (110)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91	\$ 8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	\$ 11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剩餘租賃期間至109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3. 108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7

4. 107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5

5.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為第三等級。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7,367仟元及7,736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估之。

6. 本公司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三) 無形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專 利 權	\$ 2,259	\$ 2,422
電腦軟體成本	1,434	588
成本合計	3,693	3,010
減：累計攤銷	(2,349)	(1,644)
淨 額	\$ 1,344	\$ 1,366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422	\$ 588	\$ 3,010
增 添	-	846	846
處 分	(163)	-	(16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259	\$ 1,434	\$ 3,693
累計攤銷			
108年1月1日餘額	\$ (1,452)	\$ (192)	\$ (1,644)
攤 銷	(194)	(674)	(868)
處 分	163	-	16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483)	\$ (866)	\$ (2,349)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589	\$ 905	\$ 3,494
增 添	-	588	588
處 分	(167)	(905)	(1,07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422	\$ 588	\$ 3,010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1,411)	\$ (426)	\$ (1,837)
攤 銷	(208)	(671)	(879)
處 分	167	905	1,07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452)	\$ (192)	\$ (1,644)

(十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催 收 款	\$ 6,028	\$ 6,175
減：備抵損失	(6,028)	(6,175)
存出保證金	1,545	3,140
合 計	\$ 1,545	\$ 3,140

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請詳附註六（四）。

(十五)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069,930	\$ 771,500
無擔保借款	90,000	70,000
合 計	\$ 1,159,930	\$ 841,500
利率區間	0.97%~1.36%	1.00%~1.36%

擔保借款係以銀行定期存款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六) 應付票據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因營業而產生	\$ 224,115	\$ 252,276
非因營業而產生	-	36,506
合 計	\$ 224,115	\$ 288,782

(十七)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863	\$ 20,368
應付加工費	8,297	8,950
應付消耗品	4,842	4,966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434	14,233
應付其他	10,885	11,108
合 計	\$ 47,321	\$ 59,625

(十八)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390,957	\$ 289,340
減：一年內到期	(42,634)	(31,980)
合 計	\$ 348,323	\$ 257,360
利率區間	1.32%~1.45%	1.32%~1.40%
到期年限	112~122年	112~122年

1. 上開長期銀行借款均屬分期償付之性質，於前述到期日前分期償還。

2. 擔保借款係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九)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本公司於108及107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3,465仟元及3,54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

委員會以本公司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191	\$ 46,7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173)	(17,2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9,018	\$ 29,472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 負 債
108年1月1日餘額	\$ 46,743	\$ (17,271)	\$ 29,47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9	-	39
利息費用(收入)	374	(143)	231
認列於損益	413	(143)	2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30)	(630)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07	-	607
經驗調整	428	-	4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35	(630)	405
雇主提撥數	-	(1,129)	(1,129)
福利支付數	-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8,191	\$ (19,173)	\$ 29,018

項 目	107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 負 債
107年1月1日餘額	\$ 46,730	\$ (16,332)	\$ 30,39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1	-	41
利息費用(收入)	373	(135)	238
認列於損益	414	(135)	279

項 目	107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519)	\$ (519)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480	-	4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80	(519)	(39)
雇主提撥數	-	(1,166)	(1,166)
福利支付數	(881)	881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6,743	\$ (17,271)	\$ 29,472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製造費用	\$ 132	\$ 134
推銷費用	21	22
管理費用	70	74
研究發展費用	47	49
合 計	\$ 270	\$ 2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173	\$ 17,271

(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0%	0.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0.5%	\$	(1,485)	\$	(1,504)
減少0.5%		1,591		1,6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	1,376	\$	1,410
減少0.5%		(1,304)		(1,33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 (6) 本公司於10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140仟元，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為6年。

(二十)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期初餘額	65,370	\$ 653,700	65,370	\$ 653,700
期末餘額	65,370	\$ 653,700	65,370	\$ 653,7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仟元，分為70,000仟股。

(二十一)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法繳納稅捐，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為考量資本支出需求、實際營運需要及健全財務結構，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比例採以現金及股票均衡比例為原則，惟得就業務或轉投資等需要及相關因素酌以調整之，惟現金股利率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分別於108年6月20日及107年6月29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107及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3,132	\$ 7,63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9,481	-	-	-
現金股利	117,666	65,370	1.80	1.00
合 計	<u>\$ 160,279</u>	<u>\$ 73,008</u>		

5. 本公司於109年3月27日董事會擬議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957	\$ -
特別盈餘公積	(2,125)	-
現金股利	52,296	0.80
合 計	<u>\$ 57,128</u>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9 年 6 月份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108年1月1日餘額	\$ (5,335)	\$ (4,146)	\$	(9,48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2,125	-		2,12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210)</u>	<u>\$ (4,146)</u>	<u>\$</u>	<u>(7,356)</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854	\$ -	\$	2,854
IFRS 9追溯調整影響數(註)	-	(4,146)		(4,146)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 3,561	\$ -	\$ 3,561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兌換差額重 分類至損益	(11,750)	-	(11,75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335)	\$ (4,146)	\$ (9,481)

註：原依IAS 39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調整增加6,000仟元及減少4,146仟元。

（二十三）營業收入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2,175,307	\$ 2,564,840
其他營業收入	5,471	1,138
合 計	\$ 2,180,778	\$ 2,565,978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木工機、工具機等產品之製造、銷售，主要銷售對象為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銷售商品之對價為短期應收款，故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107年度
主要商品/服務線		
木 工 機	\$ 1,995,293	\$ 2,335,165
工 具 機	12,125	6,369
其 他	173,360	224,444
合 計	\$ 2,180,778	\$ 2,565,97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180,778	\$ 2,565,978
合 計	\$ 2,180,778	\$ 2,565,978

3.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 1,082	\$ 460

(二十四)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1,683	\$ 36,216	\$ 77,899	\$ 43,202	\$ 43,972	\$ 87,174
保險費用	5,179	3,796	8,975	4,781	3,788	8,569
退休金費用	2,050	1,685	3,735	2,071	1,754	3,825
董事酬金	-	1,201	1,201	-	4,218	4,218
其他員工福 利費用	3,233	2,394	5,627	3,417	2,087	5,504
折舊費用	28,539	4,234	32,773	20,787	921	21,708
攤銷費用	-	868	868	-	879	879
合 計	\$ 80,684	\$ 50,394	\$ 131,078	\$ 74,258	\$ 57,619	\$ 131,877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09年3月27日及108年3月27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2,453	\$ 981	\$ 10,166	\$ 4,067
年度財務報告認 列金額	2,453	981	10,166	4,067
差異金額	\$ -	\$ -	\$ -	\$ -

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均為16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4人；108及107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590仟元以及645仟元；108及107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478仟元以及535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10.65%。

(二十五) 其他收入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1,095	\$ 10,961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其他營業租賃租金	\$ 123	\$ 141
其 他	2,234	1,806
合 計	\$ 13,452	\$ 12,908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6,405)	\$ 46,0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	(1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利益	-	289
其 他	-	(2)
合 計	\$ (46,416)	\$ 46,217

(二十七) 財務成本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	\$ 13,425	\$ 13,813
應收帳款讓售利息	4,740	16,416
租賃負債之利息	70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 金額	(2,855)	(847)
合 計	\$ 15,380	\$ 29,382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0%	1.16%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5,306)	\$ (32,1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8,568)	(244)
所得稅抵減	8,5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47)
當期所得稅總額	(25,306)	(32,499)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31	(35,035)
稅率變動之影響	-	6,430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總額	\$ 531	\$ (28,605)
所得稅費用	\$ (24,775)	\$ (61,104)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1	\$ 2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1)	603
合 計	\$ (450)	\$ 879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 94,668	\$ 392,41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8,933)	\$ (78,484)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6,373)	46,376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531	(35,035)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8,568)	(244)
所得稅抵減	8,5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47)
稅率改變之影響	-	6,4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775)	\$ (61,104)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稅率，自107年度起由17%調整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10%調降為5%。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108年估計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107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4.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 8,197	\$ 18,201

5.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08 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8,580	\$ (3,680)	\$ -	\$ 4,900
備抵損失	1,541	(1,201)	-	34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82	-	81	1,96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061	6,544	-	17,605
其 他	2,952	(1,068)	-	1,884
小 計	26,016	595	81	26,6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941)	-	(531)	(6,472)
未實現兌換利益	(22)	(64)	-	(86)
小 計	(5,963)	(64)	(531)	(6,558)
合 計	\$ 20,053	\$ 531	\$ (450)	\$ 20,134

107 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29,236	\$ (29,236)	\$ -	\$ -
未實現存貨損失	4,556	4,024	-	8,580
備抵損失	1,354	187	-	1,54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06	-	276	1,88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000	(3,939)	-	11,061
其 他	3,320	(368)	-	2,952
小 計	55,072	(29,332)	276	26,0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544)	-	603	(5,941)
未實現兌換利益	(749)	727	-	(22)
小 計	(7,293)	727	603	(5,963)
合 計	\$ 47,779	\$ (28,605)	\$ 879	\$ 20,053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6年度。

(二十九) 每股盈餘

項 目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07	\$ 5.07
稀釋每股盈餘	\$ 1.07	\$ 5.03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9,893	\$ 331,315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69,893	331,31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69,893	\$ 331,315

股 數

項 目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370	65,3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15	50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585	65,872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3,471	\$ 118,78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5	1,364
期初應付票據	36,506	-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	\$ (105)
期末應付票據	-	(36,506)
本期支付之現金	<u>\$ 220,082</u>	<u>\$ 83,534</u>

2.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投資活動：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4	\$ 80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	(304)	-
本期收取之現金	<u>\$ -</u>	<u>\$ 8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CHIU TING(BVI)	子公司
巨庭工業(惠州)有限公司(巨庭工業(惠州))	子公司(註1)
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巨庭機床(惠州))	子公司
建信啟記(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銳精機(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詠詮機械(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高棣工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OLIVER MACHINERY CO. (OLIVER)	其他關係人
ICONIC INC.	其他關係人(註2)

註1：巨庭工業(惠州)於107年11月6日完成股權轉讓程序，自107年11月6日起，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自108年7月16日起，已非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主要係指該個體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或該個體公司之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或具有二等親內關係或判定具實質關係之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416	\$ 1,243
	其他關係人	32,786	34,689
	合 計	<u>\$ 33,202</u>	<u>\$ 35,93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T/T90~120天及出貨後90天。

2. 進貨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進貨	子公司	\$ 754	\$ 2,070
	其他關係人	21,742	17,341
	合 計	<u>\$ 22,496</u>	<u>\$ 19,411</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T/T30~180天及驗收後90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87	\$ 126
	減：備抵損失	(1)	(1)
	合 計	<u>\$ 86</u>	<u>\$ 125</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0,665	\$ 15,962
	減：備抵損失	—	(308)
	合 計	<u>\$ 10,665</u>	<u>\$ 15,654</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CHIU TING(BVI)	\$ 79,092	\$ 189,435
	巨庭機床(惠州)	80,059	84,219
	其他關係人	16,246	8,921
	減：備抵損失	(92)	(1,206)
	合 計	<u>\$ 175,305</u>	<u>\$ 281,369</u>

其他應收款係逾期預付貨款、本公司代付子公司之應付款項及部份應收帳款因帳齡已逾正常授信之一定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巨庭工業(惠州)100%股權於107年11月6日處分，其應付本公司之款項經協議轉由CHIU TING (BVI)承受。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u>\$ 1,445</u>	<u>\$ 122</u>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3,368	\$ 2,789

5. 承租協議

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承租廠房之租賃期間為106至109年。

108年度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主要管理階層	\$ 7,161
	其他關係人	5,694
	合 計	\$ 12,855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主要管理階層	\$ 2,394
	其他關係人	1,795
	合 計	\$ 4,189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利息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 34
	其他關係人	27
	合 計	\$ 61

折舊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 4,774
	其他關係人	3,904
	合 計	\$ 8,678

107年度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租賃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 4,800
	其他關係人	3,918
	合 計	\$ 8,718

107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519

6. 其他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製造費用	子公司	\$ -	\$ 116
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13	428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921	\$ 19,757
退職後福利	198	198
合 計	\$ 15,119	\$ 19,955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865,574	\$ 694,376
定期存款(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51,780	690,780
合 計	\$ 1,717,354	\$ 1,385,1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3,680	\$ 210,200

(二) 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客戶甲公司簽訂供應商合約，約定本公司生產銷售予甲公司之產品，須投保產品責任險。保單契約期間係自108年8月1日至109年8月1日止。保單效力範圍：自102年8月1日至109年8月1日；單一事故最高賠償金額為美金1,000仟元。

本公司於108年5月6日接到甲公司通知，消費者購買本公司銷售予甲公司之產品，在使用過程中發生意外，並於108年3月29日對甲公司提出訴訟，原告要求甲公司賠償美金3,000仟元。甲公司要求本公司須依供應商合約之約定，負擔本公司產品因製造疏失所導致意外之損失及費用，本公司已通知保險公司處理相關訴訟可能之理賠，訴訟之最終可能結果尚無法合理估計。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及人民幣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換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新台幣	\$ 55,078	29.98	\$	1,651,238
人民幣：新台幣	41,237	4.31		177,52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新台幣	251	29.98		7,516
人民幣：新台幣	487	4.31		2,098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8,707	30.72	\$ 1,188,896
人民幣：新台幣	68,752	4.48	307,68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新台幣	4,721	30.72	144,99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47	30.72	10,657
人民幣：新台幣	524	4.48	2,345

本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及人民幣，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8及107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8,191仟元及14,836仟元。

B.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08及107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均增加(減少)46仟元。

C.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865,427	\$ 717,856
金融負債	(332,430)	(410,500)
淨 額	\$ 532,997	\$ 307,356

項 目	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392,019	\$ 397,892
金融負債	(1,218,457)	(720,340)
淨 額	\$ (826,438)	\$ (322,448)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亦未指定衍生性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期間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或減少1%，將使108及107年度稅前淨利分別減少或增加8,264仟元及3,224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A)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前三大客戶之應收款項餘額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2%及7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資訊，同時檢視債務人之重大訊息等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C)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未有減損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A.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分別為300,000仟元及500,000仟元。

B.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164,610	\$ -	\$ -	\$ 1,164,610	\$ 1,159,930
應付票據	225,560	-	-	225,560	225,560
應付帳款	162,798	-	-	162,798	162,798
其他應付款	45,047	-	-	45,047	45,047
租賃負債	4,493	-	-	4,493	4,481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47,829	209,890	160,073	417,792	390,957
合 計	\$ 1,650,337	\$ 209,890	\$ 160,073	\$ 2,020,300	\$ 1,988,77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845,102	\$ -	\$ -	\$ 845,102	\$ 841,500
應付票據	288,904	-	-	288,904	288,904
應付帳款	204,495	-	-	204,495	204,495
其他應付款	57,403	-	-	57,403	57,403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35,722	149,132	122,431	307,285	289,340
合 計	\$ 1,431,626	\$ 149,132	\$ 122,431	\$ 1,703,189	\$ 1,681,642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7,2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889,598	1,547,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04	4,60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984,292	1,681,64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資 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 4,604	\$ 4,604
合 計	\$ -	\$ -	\$ 4,604	\$ 4,604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		\$ -	\$ -	\$ 17,236	\$ 17,2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4,604	4,604
合 計		\$ -	\$ -	\$ 21,840	\$ 21,840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 (3)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 (4)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無。

(五) 金融資產之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公司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單位：USD仟元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 金額	本期收現 金額	截至本年底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度
花旗銀行	\$ 13,858	\$ 13,858	\$ -	LIBOR+1.15%	\$ -

107年度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 金額	本期收現 金額	截至本年底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度
花旗銀行	\$ 52,141	\$ 52,141	\$ -	LIBOR+1.15%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本公司已於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相關資訊。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1	巨庭機床(惠州)	CHIU TING(BVI)	1	-	\$ 4,305 (RMB1,000)	-	-	-	-	-	N	N	N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填 1。

註 3：巨庭機床(惠州)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巨庭機床(惠州)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 4：巨庭機床(惠州)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巨庭機床(惠州)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持有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或股權 鴻維濾材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 4,604	1.26%	\$ 4,604	-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永豐廠廠房	106 年 7 月	\$ 298,214	\$ 214,891	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	-	依詢、比、議價	廠房擴建	-
本公司	永豐廠機電工程	108 年 1 月	\$ 107,810	\$ 65,764	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	-	依詢、比、議價	廠房擴建	-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 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CHIU TING(BVI)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57,877	—	—	—	—	—

註：108年12月31日將對CHIU TING(BVI)之投資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78,785仟元，沖銷對其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HIU TING(BVI)	1	應收款項	\$ 157,877	註三	4.70%
		巨庭機床(惠州)	1	銷貨收入	416	註三	0.02%
		巨庭機床(惠州)	1	應收款項	80,059	註三	2.38%
1	CHIU TING(BVI)	巨庭機床(惠州)	3	應收款項	38,877	註三	1.16%
2	巨庭機床(惠州)	本公司	2	銷貨折讓	(28)	註三	-
		本公司	2	其他收入	782	註三	0.0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主要為商品、原料、在製品或製成品，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90 天。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IU TING(BVI)	註一	一般 投資	\$ 86,747	\$ 284,677	—	100%	\$ (78,785)	\$ (29,207)	\$ (29,207)	註三

註一：P.O.BOX 3340 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三：CHIU TING(BVI)於108年4月15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減資美金6,424仟元。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巨庭工業 (惠州)	各種木工機及其零 配件、各種三軸以上 聯動數控機床的加工 製造及買賣。	\$ 192,592	註一	\$ 192,592	-	\$ 192,592	\$ -	\$ -	-	\$ -	\$ - (註五)	-
		US 6,424		US 6,424		US 6,424						
巨庭機床 (惠州)	各種電腦數控機床 的加工製造及買賣。	\$ 59,960	註一	\$ 59,960	-	-	\$ 59,960	(\$35,178)	100%	(\$35,178)	(\$12,112)	-
		US 2,000		US 2,00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五)	經濟部投審會核 准投資金額(註五)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 59,960	\$ 59,960	\$ 789,808
US 2,000	US 2,000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CHIU TING (BVI)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以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依經濟部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註四：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告日之匯率及平均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巨庭工業(惠州)業於 107 年 11 月 6 日處分，並於 108 年 5 月 29 日經投審會核備註銷該投資，並就匯回款項美元 6,424 仟元，扣減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三
存貨明細表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六
應付票據明細表		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八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九
長期借款明細表		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一
製造費用明細表		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十三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354
零 用 金		60
小 計		414
銀行存款		
新台幣存款		
支票存款		2,724
活期存款		43,010
外幣存款		
活期存款	(USD) 11,456	343,451
活期存款	(RMB) 1,211	5,212
活期存款	其他幣別	346
小 計		394,74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		
以內之定期存款	(RMB) 2,170	9,342
小 計		9,342
合 計		\$ 404,499

註：美金對新台幣匯率為 USD\$1=NT\$29.98

人民幣對新台幣匯率為 RMB\$1=NT\$4.305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OLIVER MACHINERY CO.	貨 款	\$ 10,655
其 他(註)	貨 款	10
減：備抵損失		—
小 計		10,665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B&D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TD.	貨 款	294,169
JPW Tool Hong Kong Limited	貨 款	50,161
LAGUNA TOOLS	貨 款	30,444
其 他(註)	貨 款	50,300
減：備抵損失		—
小 計		425,074
合 計		\$ 435,739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CHIU TING MACHINERY(BVI) CO.,LTD	逾期貸款	\$ 79,092
小 計		79,092
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	逾期貸款	61,462
	代 付 款	11,745
	其 他	6,852
小 計		80,059
OLIVER MACHINERY CO.	逾期貸款	16,246
減：備抵損失		(92)
合 計		\$ 175,305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54,216	\$ 63,680
在 製 品	32,204	40,169
原 物 料	288,777	325,648
商 品	859	919
在途存貨	50,298	58,092
合 計	\$ 426,354	\$ 488,508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註 2)	本期減少 (註 3)		期末餘額	市價或 股權淨值		
名 稱	金額	金額	金額	持股 比率	金額	總價	提供 擔保 情形	備註
CHIU TING (BVI)	\$ 144,996	\$ 3,356	\$ (227,137)	100%	\$ (78,785)	\$ (78,585)	無	註 4
小 計	144,996	\$ 3,356	\$ (227,137)		(78,785)	\$ (78,585)		
加：沖銷其他應收款								註 1
— 關係人	-				78,785			
合 計	\$ 144,996				\$ -			

註 1：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因被投資公司為虧損致對該公司之投資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故沖銷「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註 2：本期增加包括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56
未實現銷貨利益減少	700
合 計	\$ 3,356

註 3：本期減少包括

減資	\$ 197,9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	29,207
合 計	\$ 227,137

註 4：期末餘額與股權淨值差異數係銷除（迴轉）被投資公司未實現銷貨毛利。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債 權 人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抵 押 或 擔 保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 110,000	109年3月25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0,000	109年6月16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87,000	109年7月23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70,000	109年1月3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55,000	109年1月31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54,700	109年12月2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50,000	109年3月2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40,000	109年3月18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8,500	109年7月23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8,000	109年7月23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8,000	109年7月23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7,000	109年11月14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4,230	109年7月23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90,000	109年3月16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70,000	109年3月13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67,500	109年2月14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30,000	109年3月23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匯豐商業銀行	70,000	109年9月30日	定期存款
擔保借款	匯豐商業銀行	40,000	109年9月30日	定期存款
	小 計	1,069,930		
無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90,000	109年4月1日	無
	小 計	90,000		
	合 計	\$ 1,159,930		

註：上列借款之融資額度為NTD1,239,930仟元，利率區間為0.97% ~1.36%。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付票據－關係人		
其 他(註)		\$ 1,445
小 計		1,445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楓富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3,173
鈺固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21,710
偉群製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9,885
奇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5,916
巨象製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11,645
其 他(註)		131,786
小 計		224,115
合 計		\$ 225,560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 他(註)	貨 款	\$ 3,368
小 計		3,368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楓富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貨 款	7,468
其 他(註)	貨 款	151,962
小 計		159,430
合 計		\$ 162,798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86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434
	應付加工費	8,297
	應付消耗品	4,842
	應付包裝費	2,386
	應付其他各項費用(註)	8,499
合 計		<u>\$ 47,321</u>

註：各項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債 權 人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抵 押 或 擔 保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 69,000	122年3月27日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59,375	113年7月15日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50,000	122年3月27日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48,750	118年7月15日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47,500	113年9月6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45,332	118年7月24日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36,000	122年9月27日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35,000	112年6月28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小 計	390,957		
	減：一年內到期	(42,634)		
	合 計	\$ 348,323		

註：上列借款之利率區間為1.32%～1.45%。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8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盤存	\$ 1,837	
本期進貨	8,538	
期末盤存	(1,115)	
商品報廢損失	(169)	
其 他	223	\$ 9,314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342,578	
本期進料	1,223,415	
期末盤存	(291,496)	
原料出售成本	(127,002)	
原料報廢損失	(29,756)	
加工入庫	1,013,686	
原料盤虧	(3,668)	
其 他	2,346	2,130,103
直接人工		7,187
製造費用		177,408
廠內外托工費		405,798
期初在製品	42,590	
期末在製品	(32,204)	
加工出庫	(1,013,686)	
其 他	1,271	(1,002,029)
製成品成本		
期初製成品盤存	137,838	
本期進貨	483	
期末製成品盤存	(101,539)	
其 他	(3,375)	33,407
銷貨成本合計		1,761,188
其他銷貨成本		
原料出售成本	127,002	
報廢損失	29,925	
盤(盈)虧	3,668	
出售下腳收入	(2,068)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8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其 他	\$ 2,033	
其他銷貨成本合計		160,560
營業成本總計		\$ 1,921,748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108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間接人工	薪資及年終獎金等	\$ 34,496
消 耗 品		57,848
折舊費用		28,539
包 裝 費		28,227
其 他		28,298
合 計		<u>\$ 177,408</u>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108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預期信用 減損利益	合 計
薪資支出	\$ 5,455	\$ 20,502	\$ 11,460	\$ -	\$ 37,417
出 口 費	13,865	-	-	-	13,865
運 費	6,585	2	102	-	6,689
保 險 費	1,234	1,967	1,347	-	4,548
折舊費用	367	3,817	50	-	4,234
研 究 費	-	-	2,184	-	2,184
其 他	4,547	12,802	4,350	(3,125)	18,574
合 計	<u>\$ 32,053</u>	<u>\$ 39,090</u>	<u>\$ 19,493</u>	<u>\$ (3,125)</u>	<u>\$ 87,511</u>

【股票代號：1539】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太平區太平里永成路80號

電話：04-22700258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7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8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9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1
玖、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8
七、關係人交易	48～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其他	52～5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61～65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66
(三) 大陸投資資訊	58、65、67
十四、部門資訊	58～60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108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2月25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107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存貨之減損評估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有關存貨係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之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包括辨認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提列比率，故存貨之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並複核其計算之正確性，以驗證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評估跌價損失之合理性；檢視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執行抽樣程序以檢視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管理階層區分與管控過時與呆滯存貨之適當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方法及假設比較，藉以評估過時及呆滯之存貨所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提列預期信用損失係管理階層針對逾期款項及其損失率加計前瞻性調整評估，其損失率及前瞻性調整之估計及判斷，受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影響，故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有關之政策及執行，包含準備矩陣之損失率計算；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明細表及逾期帳齡分析表，選定樣本發函詢證，並抽核驗證其逾期帳齡區間是否正確；核對是否依公司訂定之準備矩陣提列減損損失，複核其前瞻性調整之文件，並抽核其期後收款情形，以驗證預期信用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8及107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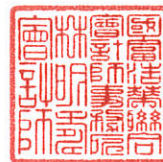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楊文利



會計師：

林明新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22,210	16	\$ 473,448	15
1150	應收票據	六(三)	9,406	-	5,797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86	-	125	-
1170	應收帳款	六(四)	432,621	13	169,574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65	-	15,65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23,747	1	318,929	1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154	1	7,715	-
130X	存 貨	六(六)	449,372	13	571,194	18
1410	預付款項		22,966	1	15,519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六(七)	-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八)	856,085	25	695,256	2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327	-	77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44,639	70	2,273,988	7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4,604	-	4,60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963,908	29	803,852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一)	6,134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二)	10,304	-	10,924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	1,344	-	1,36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26,692	1	26,016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四)	-	-	1,549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五)	1,545	-	3,14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14,531	30	851,451	27
1XXX	資產總計		\$ 3,359,170	100	\$ 3,125,43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六)	\$ 1,159,930	35	\$ 841,500	2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1,082	-	460	-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七)	224,115	7	288,782	9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445	-	122	-
2170	應付帳款		160,461	5	203,348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68	-	2,78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八)	50,927	2	72,070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10,29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8,197	-	18,201	1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七)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一)	4,645	-	-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九)	42,634	1	31,98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106	-	78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58,910	50	1,470,325	4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九)	348,323	10	257,360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6,558	-	5,96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一)	14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	29,018	1	29,47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83,913	11	292,795	9
2XXX	負債總計		2,042,823	61	1,763,120	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一)	653,700	19	653,700	21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924	3	66,792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481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60,598	17	651,308	21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7,356)	-	(9,48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16,347	39	1,362,319	44
3XXX	權益總計		1,316,347	39	1,362,319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59,170	100	\$ 3,125,439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	\$ 2,195,824	100	\$ 2,594,40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五)	(1,956,403)	(89)	(2,343,095)	(90)
5900	營業毛利		239,421	11	251,307	1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34,002)	(2)	(40,681)	(2)
6200	管理費用		(44,380)	(2)	(57,37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493)	(1)	(23,999)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四)	(6,198)	-	(12,17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4,073)	(5)	(134,231)	(5)
6900	營業淨利		135,348	6	117,07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	17,815	1	15,62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43,008)	(2)	54,345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	(15,384)	(1)	(29,38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577)	(2)	40,585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4,771	4	157,66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24,878)	(1)	(61,419)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9,893	3	96,242	4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六(七)	-	-	235,073	9
8200	本期淨利		69,893	3	331,315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	(405)	-	3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九)	81	-	27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56	-	(8,79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九)	(531)	-	60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801	-	(7,87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694	3	\$ 323,441	1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9,893	3	\$ 331,315	1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1,694	3	\$ 323,441	13
	每股盈餘	六(三十)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7		\$ 5.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7		\$ 5.03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 1.07		\$ 1.47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 1.07		\$ 1.4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107年1月1日餘額	\$ 653,700	\$ 59,154	\$ -	\$ 386,686	\$ 2,854	\$ -	\$ 1,102,394
IFRS 9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6,000	-	(4,146)	1,854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653,700	59,154	-	392,686	2,854	(4,146)	1,104,248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7,638	-	(7,638)	-	-	-
現金股利—每股1.00元	-	-	-	(65,370)	-	-	(65,370)
107年度淨利	-	-	-	331,315	-	-	331,315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15	(8,189)	-	(7,87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653,700	66,792	-	651,308	(5,335)	(4,146)	1,362,319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33,132	-	(33,13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9,481	(9,481)	-	-	-
現金股利—每股1.80元	-	-	-	(117,666)	-	-	(117,666)
108年度淨利	-	-	-	69,893	-	-	69,89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24)	2,125	-	1,80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653,700	\$ 99,924	\$ 9,481	\$ 560,598	\$ (3,210)	\$ (4,146)	\$ 1,316,34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94,771	\$ 157,661
停業單位稅前利益	-	244,738
本期稅前淨利	94,771	402,39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5,099	23,549
攤銷費用	868	1,2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198	12,1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		
淨利益	-	(289)
利息收入	(13,146)	(11,072)
利息費用	15,384	29,3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1	(9,238)
處分子公司利益	-	(254,24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772)	(3,058)
應收票據－關係人	39	25
應收帳款	(270,613)	115,4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11	10,857
其他應收款	5,577	7,3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439)	5,612
存貨	120,887	76,123
預付款項	(7,811)	9,129
其他流動資產	(550)	(4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63)
合約負債－流動	622	(880)
應付票據	(28,161)	(20,553)
應付票據－關係人	1,323	(167)
應付帳款	(42,846)	(113,413)
應付帳款－關係人	579	(35,117)
其他應付款	(21,231)	2,20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13)	(7,243)
其他流動負債	1,323	1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859)	(8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08,649)	238,091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取之利息	\$ 13,146	\$ 11,072
支付之利息	(15,042)	(29,446)
支付之所得稅	(35,413)	(23,2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5,958)	196,4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60,829)	219,268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281,173	9,74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103)	(83,5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12	80
無形資產增加	(846)	(5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95	(110)
支付之所得稅	-	(9,6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0,498)	135,1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18,430	(254,5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0,043)	-
舉借長期借款	136,000	119,000
償還長期借款	(34,383)	(70,381)
支付之股利	(117,666)	(65,370)
租賃本金償還	(10,37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1,964	(271,25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54	5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8,762	60,9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3,448	412,5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2,210	\$ 473,44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70年8月奉准設立登記，登記地址為台中市太平區太平里永成路80號。營業項目為車床、銑床、自動鉋床等機械及其零件、五金工具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之股票於87年11月4日奉證券主管機關核准補辦公開發行；嗣於90年5月14日正式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並於91年10月29日正式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掛牌上市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為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前述及附註四(三)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09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係列為營業活動。

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長期預付租金。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採用修正式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8年1月1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租賃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IFRS 36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108年1月1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1.16%，該租賃負債金額與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6,716
加：調整延長租賃期間之合理確定評估		4,200
108年1月1日未折現總額	\$	10,916
按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即租賃負債餘額)	\$	10,864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並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如下：

項 目	108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預付款項	\$ 15,519	\$ (355)	\$ 15,164
長期預付租金	1,549	(1,549)	-
使用權資產	-	12,768	12,768
資產影響	\$ 17,068	\$ 10,864	\$ 27,932
租賃負債—流動	\$ -	\$ 10,387	\$ 10,38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77	477
負債影響	\$ -	\$ 10,864	\$ 10,864

(二) 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2020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收購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合併公司目前並無計畫於109年收購任何業務，故預期於109年首次適用上述IFRS 3之修正時，對合併公司之財務報告並無影響，且經評估上述IAS 1及IAS 8之修正對合併公司之財務報告亦無影響。另，合併公司未從事避險交易，故上述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對合併公司之財務報告亦無影響。惟前述準則修正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未來之營運環境或計畫改變而變更。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合併公司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合併公司於108年1月1日初次追溯適用IFRS 16，選擇不重編107年之合併財務報告及附註，並將差額認列於108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	CHIU TING MACHINERY(BVI) CO.,LTD (CHIU TING(BVI))	一般投資	100%	100%
CHIU TING(BVI)	巨庭機床(惠州)有限公司 (巨庭機床(惠州))	各種電腦數控機床 的加工製造及買賣	100%	100%

本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108及107年度均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1.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

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4.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金融資產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性工具。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價值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待出售處分群組

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收回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至55年
機器設備	2年至20年
其他設備	1年至1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107 年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合併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按10年至20年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專利權依10年至20年；電腦軟體成本依1年至2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為限。

(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此外，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公課）係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估列為負債準備。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之給付義務係逐期認列負債準備，達到特定門檻始產生之給付義務係於達到門檻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

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九）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木工機及工具機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二十）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合併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

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合併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6.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適用於108年）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現金及零用金	\$ 9,985	\$ 9,130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02,883	441,718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		
以內之定期存款	\$ 9,342	\$ 22,600
合 計	\$ 522,210	\$ 473,448

1. 合併公司將提供擔保之存款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並無未到期之換匯合約，108及107年度因換匯合約產生之利益分別為0仟元及289仟元。

(三) 應收票據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9,477	\$ 5,801
減：備抵損失	(71)	(4)
應收票據淨額	\$ 9,406	\$ 5,797

1.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四) 應收帳款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442,998	\$ 162,171
減：備抵損失	(10,377)	(9,833)
小 計	432,621	152,3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7,236
應收帳款淨額	\$ 432,621	\$ 169,574

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60-120天，係依據交易客戶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並考量客戶過

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合併公司準備矩陣並未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應收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428,020	\$ (976)	\$ 427,044
逾期 1~90 天	23,408	(583)	22,825
逾期 91~180 天	14,379	(977)	13,402
逾期 181~365 天	13,574	(7,913)	5,661
逾期 365 天以上	17,829	(17,829)	-
小 計	497,210	(28,278)	468,932
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246)	92	(16,154)
轉列催收款	(17,737)	17,737	-
合 計	\$ 463,227	\$ (10,449)	\$ 452,778

107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133,164	\$ (1,714)	\$ 131,450
逾期 1~90 天	38,814	(3,228)	35,586
逾期 91~180 天	12,720	(1,755)	10,965
逾期 181~365 天	8,189	(4,561)	3,628
逾期 365 天以上	11,689	(11,689)	-
小 計	204,576	(22,947)	181,629
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921)	1,206	(7,715)
轉列催收款	(11,595)	11,595	-
合 計	\$ 184,060	\$ (10,146)	\$ 173,914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部分應收帳款－關係人係因帳齡已逾正常授信之一定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催收款)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 22,947	\$ 11,026
加：減損損失提列	6,198	12,176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867)	\$ (255)
期末餘額	\$ 28,278	\$ 22,947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應收帳款合併公司係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且於讓售時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將其自合併資產負債表除列。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並非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或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五）金融資產之移轉。

合併公司自108年5月中起停止應收帳款讓售，為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之衡量種類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於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成為其新總帳面金額。

（五）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處分投資款	\$ -	\$ 281,173
應收退稅款	12,696	14,843
其 他	11,051	22,913
合 計	\$ 23,747	\$ 318,929

應收處分投資款係處分巨庭工業(惠州)股權款項，已於108年1月17日收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六）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56,260	\$ 60,893
在 製 品	39,224	56,420
原 物 料	302,731	359,920
商 品	859	3,344
在途存貨	50,298	90,617
合 計	\$ 449,372	\$ 571,194

1. 繼續營業單位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存貨報廢損失	\$ 46,780	\$ 20,82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8,580)	18,835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未分攤製造費用	\$ 2,669	\$ 2,643
存貨盤(盈)虧	3,800	(2,523)
出售下腳收入	(2,768)	(1,435)
合 計	\$ 31,901	\$ 38,341

2. 合併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 待出售處分群組(子公司)/停業單位

本公司於105年12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CHIU TING (BVI)處分大陸轉投資公司巨庭工業(惠州)100%股權，並於106年7月17日與大陸惠州理想壹號實業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合同，轉讓價款為人民幣66,000仟元，此項股權轉讓須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准並進行股權轉讓程序。轉讓價款經買賣雙方協議存入共管帳戶，並於扣除相關稅費後一次付款，股權轉讓程序於107年11月6日完成。

該交易已符合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規定，已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且該待出售處分群組符合停業單位之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在完成股權轉讓程序前，除將對巨庭工業(惠州)投資之帳面價值轉列待出售資產及相關負債外，另依相關規定揭露下列資訊：

1. 停業單位利益分析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當期損失	\$ (9,506)
處分利益	254,244
所得稅費用	(9,665)
本期淨利	\$ 235,073

2. 停業單位損益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項 目	107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
營業成本	(329)
營業毛損	(329)
推銷費用	(18)
管理費用	(8,511)
營業淨損	(8,8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648)
稅前淨損	(9,506)
所得稅費用	-
當期損失	\$ (9,506)

項 目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352)
淨現金流出	\$ (9,352)

(八)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受限制存款		
定期存款	\$ 851,780	\$ 690,780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以上之定期存款	4,305	4,476
合 計	\$ 856,085	\$ 695,256

1. 受限制存款係合併公司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九)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8,750	\$ 8,750
評價調整	(4,146)	(4,146)
合 計	\$ 4,604	\$ 4,604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鴻維濾材科技(股)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 地	\$ 495,249	\$ 495,249
房屋及建築	155,900	155,380
機器設備	135,542	136,473
其他設備	83,791	76,006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316,877	142,383
成本合計	1,187,359	1,005,491
減：累計折舊	(223,451)	(201,639)
淨 額	\$ 963,908	\$ 803,852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495,249	\$ 155,380	\$ 136,473	\$ 76,006	\$ 142,383	\$ 1,005,491
增 添	-	1,020	-	8,978	174,494	184,492
處 分	-	-	(700)	(962)	-	(1,66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500)	(231)	(231)	-	(96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95,249	\$ 155,900	\$ 135,542	\$ 83,791	\$ 316,877	\$ 1,187,3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61,421)	\$ (87,594)	\$ (52,624)	\$ -	\$ (201,639)
折舊費用	-	(3,939)	(8,622)	(11,307)	-	(23,868)
處 分	-	-	700	646	-	1,34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25	167	218	-	71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65,035)	\$ (95,349)	\$ (63,067)	\$ -	\$ (223,45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495,249	\$ 143,241	\$ 172,166	\$ 73,205	\$ 35,107	\$ 918,968
增 添	-	-	1,141	10,364	107,276	118,781
處 分	-	-	(36,761)	(7,446)	-	(44,207)
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	-	12,366	-	-	-	12,36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27)	(73)	(117)	-	(41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95,249	\$ 155,380	\$ 136,473	\$ 76,006	\$ 142,383	\$ 1,005,49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50,228)	\$ (115,298)	\$ (49,554)	\$ -	\$ (215,080)
折舊費用	-	(3,347)	(9,026)	(10,156)	-	(22,529)
處 分	-	-	36,691	6,978	-	43,669
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	-	(7,994)	-	-	-	(7,99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48	39	108	-	29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61,421)	\$ (87,594)	\$ (52,624)	\$ -	\$ (201,639)

1. 合併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2. 合併公司永豐廠之改建工程係委由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興建工程合約(含機電工程)總價約為406,024仟元，於107年3月開始動工，原估計於108年底竣工，預計將延至109年第1季。
3.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八）。

(十一)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108年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832
房屋及建築	13,540
運輸設備	1,332
成本合計	16,704
減：累計折舊	(10,570)
淨 額	\$ 6,13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首次適用 IFRS 16 調整數	1,904	9,364	1,500	12,768
增 添	-	4,176	-	4,176
處 分	-	-	(154)	(15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72)	-	(14)	(8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832	\$ 13,540	\$ 1,332	\$ 16,70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折舊費用	(354)	(9,214)	(1,175)	(10,743)
處 分	-	-	154	15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3	-	6	1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41)	\$ (9,214)	\$ (1,015)	\$ (10,570)

2. 租賃負債－108年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 4,645
非 流 動	\$ 14

(1)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1.16%~1.25%
運輸設備	1.16%

(2)有關租賃負債之利息，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八）。

(3)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1)合併公司與惠州市人民政府簽約取得土地使用權作為興建生產廠房使用，按營

業剩餘期間108年至114年作為合併公司之攤銷期間。原係分類為長期預付租金，其重分類及107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六（十四）。

(2)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剩餘租賃期間至109年，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合併公司承租公務車，剩餘租賃期間至110年。

(3)合併公司永豐廠新建建築物預計延至109年第1季完工、並於109年第2季搬遷，致本期租賃合約延長至109年6月30日，因租賃期間延長，將租賃負債予以再衡量並調增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4,176仟元。

4. 其他租賃資訊

(1)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十二）。

(2)合併公司107年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公務車等，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23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77
合 計	<u>\$ 6,716</u>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 地	\$ 7,106	\$ 7,106
房屋及建築	9,376	9,747
成本合計	16,482	16,853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6,178)	(5,929)
淨 額	<u>\$ 10,304</u>	<u>\$ 10,924</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7,106	\$ 9,747	\$ 16,85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71)	(37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106</u>	<u>\$ 9,376</u>	<u>\$ 16,48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110)	\$ (5,819)	\$ (5,929)
折舊費用	-	(488)	(48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39	23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u>	<u>\$ (6,068)</u>	<u>\$ (6,178)</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7,106	\$ 22,273	\$ 29,379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	-	(12,366)	(12,36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60)	(16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7,106	\$ 9,747	\$ 16,85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0)	\$ (12,890)	\$ (13,000)
折舊費用	-	(1,020)	(1,020)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	-	7,994	7,99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97	9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10)	\$ (5,819)	\$ (5,929)

1. 繼續營業單位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106	\$ 2,63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737	\$ 1,361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 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剩餘租賃期間至109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但部分承租人具有優先承租權。

3. 108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400

4. 107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77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86
合 計	\$ 3,061

5.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為第三等級。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8年及107年12月

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284仟元及12,421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估之。

6. 合併公司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三) 無形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專 利 權	\$ 2,259	\$ 2,422
電腦軟體成本	1,434	588
成本合計	3,693	3,010
減：累計攤銷	(2,349)	(1,644)
淨 額	\$ 1,344	\$ 1,366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422	\$ 588	\$ 3,010
增 添	-	846	846
處 分	(163)	-	(16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259	\$ 1,434	\$ 3,693
累計攤銷			
108年1月1日餘額	\$ (1,452)	\$ (192)	\$ (1,644)
攤 銷	(194)	(674)	(868)
處 分	163	-	16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483)	\$ (866)	\$ (2,349)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589	\$ 905	\$ 3,494
增 添	-	588	588
處 分	(167)	(905)	(1,07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422	\$ 588	\$ 3,010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1,411)	\$ (426)	\$ (1,837)
攤 銷	(208)	(671)	(879)
處 分	167	905	1,07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452)	\$ (192)	\$ (1,644)

(十四) 長期預付租金—107年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1,549

1. 合併公司與惠州市人民政府簽約取得土地使用權作為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使用年限為50年。合併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依營業期間20年作為合併公司之攤銷期間。
2. 合併公司未有將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五)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催 收 款	\$ 17,737	\$ 11,595
減：備抵損失	(17,737)	(11,595)
存出保證金	1,545	3,140
合 計	\$ 1,545	\$ 3,140

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請詳附註六（四）。

(十六)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069,930	\$ 771,500
無擔保借款	90,000	70,000
合 計	\$ 1,159,930	\$ 841,500
利率區間	0.97%~1.36%	1.00%~1.36%

擔保借款係以銀行定期存款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七) 應付票據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因營業而產生	\$ 224,115	\$ 252,276
非因營業而產生	-	36,506
合 計	\$ 224,115	\$ 288,782

(十八)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627	\$ 22,345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434	14,233
應付加工費	8,297	8,950
應付消耗品	4,842	4,966
應付其他	13,727	21,576
合 計	\$ 50,927	\$ 72,070

(十九)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390,957	\$ 289,340
減：一年內到期	(42,634)	(31,980)
合 計	\$ 348,323	\$ 257,360
利率區間	1.32%~1.45%	1.32%~1.40%
到期年限	112~122年	112~122年

1. 上開長期銀行借款均屬分期償付之性質，於前述到期日前分期償還。
2. 擔保借款係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二十)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合併公司對此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依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提撥至退休福利計畫。
- (3) 合併公司於108及107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訂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3,907仟元及3,99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本公司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191	\$ 46,7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173)	(17,2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9,018	\$ 29,472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 負 債
108年1月1日餘額	\$ 46,743	\$ (17,271)	\$ 29,47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9	\$ -	39
利息費用(收入)	374	(143)	231
認列於損益	413	(143)	2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30)	(630)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07	-	607
經驗調整	428	-	4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35	(630)	405
雇主提撥數	-	(1,129)	(1,129)
福利支付數	-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8,191	\$ (19,173)	\$ 29,018

項 目	107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 負 債
107年1月1日餘額	\$ 46,730	\$ (16,332)	\$ 30,39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1	-	41
利息費用(收入)	373	(135)	238
認列於損益	414	(135)	27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19)	(519)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480	-	4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80	(519)	(39)
雇主提撥數	-	(1,166)	(1,166)
福利支付數	(881)	881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6,743	\$ (17,271)	\$ 29,472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製造費用	\$ 132	\$ 134
推銷費用	21	22
管理費用	70	74
研究發展費用	47	49
合 計	\$ 270	\$ 2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173	\$ 17,271

(4)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0%	0.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0.5%	\$ (1,485)	\$ (1,504)
減少0.5%	1,591	1,6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 1,376	\$ 1,410
減少0.5%	(1,304)	(1,33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 (6) 合併公司於10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140仟元，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為6年。

(二十一)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期初餘額	65,370	\$ 653,700	65,370	\$ 653,700
期末餘額	65,370	\$ 653,700	65,370	\$ 653,7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仟元，分為70,000仟股。

(二十二)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法繳納稅捐，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為考量資本支出需求、實際營運需要及健全財務結構，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比例採以現金及股票均衡比例為原則，惟得就業務或轉投資等需要及相關因素酌以調整之，惟現金股利率以不低於50%為原則。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年度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分別於108年6月20日及107年6月29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107及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3,132	\$ 7,63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9,481	-	-	-
現金股利	117,666	65,370	1.80	1.00
合 計	\$ 160,279	\$ 73,008		

5. 本公司於109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擬議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957	\$ -
特別盈餘公積	(2,125)	-
現金股利	52,296	0.80
合 計	<u>\$ 57,128</u>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9 年 6 月份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108年1月1日餘額	\$ (5,335)	\$ (4,146)	\$ (9,48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2,125	-	2,12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210)</u>	<u>\$ (4,146)</u>	<u>\$ (7,356)</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854	\$ -	\$ 2,854
IFRS 9追溯調整影響數(註)	-	(4,146)	(4,1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3,561	-	3,561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兌換差額重 分類至損益	(11,750)	-	(11,75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335)</u>	<u>\$ (4,146)</u>	<u>\$ (9,481)</u>

註：原依IAS 39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調整增加6,000仟元及減少4,146仟元。

(二十四) 營業收入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2,190,353	\$ 2,591,819
其他營業收入	5,471	2,583
合 計	<u>\$ 2,195,824</u>	<u>\$ 2,594,402</u>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木工機、工具機等產品之製造、銷售，主要銷售對象為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銷售商品之對價為短期應收款，故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部 門	108年度		
	巨 庭	巨庭機床(惠州)	合 計
主要商品/服務線			
木 工 機	\$ 1,995,293	\$ -	\$ 1,995,293
工 具 機	12,125	13,220	25,345
其 他	172,943	2,243	175,186
合 計	<u>\$ 2,180,361</u>	<u>\$ 15,463</u>	<u>\$ 2,195,82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180,361	\$ 15,463	\$ 2,195,824
合 計	<u>\$ 2,180,361</u>	<u>\$ 15,463</u>	<u>\$ 2,195,824</u>

部 門	107年度		
	巨 庭	巨庭機床(惠州)	合 計
主要商品/服務線			
木 工 機	\$ 2,335,165	\$ -	\$ 2,335,165
工 具 機	6,369	28,066	34,435
其 他	223,201	1,601	224,802
合 計	<u>\$ 2,564,735</u>	<u>\$ 29,667</u>	<u>\$ 2,594,40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564,735	\$ 29,667	\$ 2,594,402
合 計	<u>\$ 2,564,735</u>	<u>\$ 29,667</u>	<u>\$ 2,594,402</u>

3. 合約餘額

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u>\$ 1,082</u>	<u>\$ 460</u>

(二十五)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3,665	\$ 38,267	\$ 81,932	\$ 46,703	\$ 48,800	\$ 95,503
保險費用	5,617	3,796	9,413	5,153	3,788	8,941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退休金費用	\$ 2,493	\$ 1,684	\$ 4,177	\$ 2,521	\$ 1,754	\$ 4,275
其他員工福 利費用	3,738	2,394	6,132	3,911	2,087	5,998
折舊費用	29,819	5,280	35,099	21,492	2,057	23,549
攤銷費用	-	868	868	-	1,240	1,240
合 計	<u>\$ 85,332</u>	<u>\$ 52,289</u>	<u>\$ 137,621</u>	<u>\$ 79,780</u>	<u>\$ 59,726</u>	<u>\$ 139,506</u>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09年3月27日及108年3月27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2,453	\$ 981	\$ 10,166	\$ 4,067
年度財務報告認 列金額	2,453	981	10,166	4,067
差異金額	<u>\$ -</u>	<u>\$ -</u>	<u>\$ -</u>	<u>\$ -</u>

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其他收入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3,146	\$ 11,069
租金收入		
其他營業租賃租金	2,138	2,701
其 他	2,531	1,852
合 計	<u>\$ 17,815</u>	<u>\$ 15,622</u>

(二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2,358)	\$ 45,772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1)	\$ 9,2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利益	-	289
其 他	(639)	(954)
合 計	\$ (43,008)	\$ 54,345

(二十八) 財務成本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	\$ 13,425	\$ 13,813
應收帳款讓售利息	4,740	16,416
租賃負債之利息	74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 金額	(2,855)	(847)
合 計	\$ 15,384	\$ 29,382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0%	1.16%

(二十九) 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份：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5,409)	\$ (32,4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8,568)	(244)
所得稅抵減	8,5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47)
當期所得稅總額	(25,409)	(32,814)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迴轉	531	(35,035)
稅率變動之影響	-	6,430
遞延所得稅總額	531	(28,605)
所得稅費用	\$ (24,878)	\$ (61,41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1	\$ 2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531)	603
合 計	\$ (450)	\$ 879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 94,771	\$ 157,66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9,036)	\$ (78,799)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6,373)	46,376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531	(35,035)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8,568)	(244)
所得稅抵減	8,5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47)
稅率改變之影響	-	6,4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4,878)	\$ (61,419)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自107年度起由17%調整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10%調降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新增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再投資於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該投資金額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於108年估計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107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4.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 8,197	\$ 18,201

5.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8,580	\$ (3,680)	\$ -	\$ 4,900
備抵損失	1,541	(1,201)	-	34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82	-	81	1,963

108 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1,061	\$ 6,544	\$ -	\$ 17,605
其 他	2,952	(1,068)	-	1,884
小 計	26,016	595	81	26,6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5,941)	-	(531)	(6,472)
未實現兌換利益	(22)	(64)	-	(86)
小 計	(5,963)	(64)	(531)	(6,558)
合 計	\$ 20,053	\$ 531	\$ (450)	\$ 20,134

107 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 資損失	\$ 29,236	\$ (29,236)	\$ -	\$ -
未實現存貨損失	4,556	4,024	-	8,580
備抵損失	1,354	187	-	1,541
確定福利計畫之 再衡量數	1,606	-	276	1,88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000	(3,939)	-	11,061
其 他	3,320	(368)	-	2,952
小 計	55,072	(29,332)	276	26,0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6,544)	-	603	(5,941)
未實現兌換利益	(749)	727	-	(22)
小 計	(7,293)	727	603	(5,963)
合 計	\$ 47,779	\$ (28,605)	\$ 879	\$ 20,053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6年度。

(三十) 每股盈餘

項 目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基本每股盈餘	\$ 1.07	\$ 5.07
稀釋每股盈餘	\$ 1.07	\$ 5.03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基本每股盈餘	\$ 1.07	\$ 1.47
稀釋每股盈餘	\$ 1.07	\$ 1.46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9,893	\$ 331,315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69,893	331,31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69,893	331,315
減：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235,073)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69,893	\$ 96,242

股 數

項 目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370	65,3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15	50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585	65,872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4,492	\$ 118,78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5	1,364
期初應付票據	36,506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05)
期末應付票據	-	(36,506)
本期支付之現金	<u>\$ 221,103</u>	<u>\$ 83,534</u>

2.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投資活動：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5	\$ 9,776
加：期初應收設備款	9,518	-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	(304)	(9,518)
匯率影響數	(7)	(178)
本期收取之現金	<u>\$ 9,512</u>	<u>\$ 80</u>
處分子公司	\$ -	\$ 290,920
加：期初應收處分投資款	281,173	-
減：期末應收處分投資款	-	(281,173)
本期收取之現金	<u>\$ 281,173</u>	<u>\$ 9,747</u>

(三十二) 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CHIU TING (BVI)於106年7月17日與大陸惠州理想壹號實業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合同，轉讓經由CHIU TING (BVI)轉投資巨庭工業(惠州)100%股權，巨庭工業(惠州)係負責合併公司各種木工機及其零配件、各種三軸以上聯動數控機床的加工製造及買賣。該股權轉讓於107年11月6日完成，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1. 收取之對價

處分巨庭工業(惠州)股權總收取對價為294,002仟元，已收取12,829仟元，期末應收處分投資款為281,173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該款項於108年1月17日收取。

2. 於喪失控制日，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項 目	巨庭工業(惠州)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8
應收帳款	3,029
預付款項	12

項 目	巨庭工業(惠州)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798
長期預付租金	8,371
處分之淨資產	<u>\$ 41,328</u>

3.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項 目	巨庭工業(惠州)
收取之對價	\$ 294,002
處分之淨資產	(41,328)
股權移轉相關稅費	(10,180)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11,750
處分利益	<u>\$ 254,244</u>

處分子公司利益包含於停業單位利益(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六(七)。

4.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項 目	巨庭工業(惠州)
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2,829
支付股權移轉相關稅費	(2,964)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
	<u>\$ 9,747</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建信啟記(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銳精機(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詠詮機械(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高棣工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煜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OLIVER MACHINERY CO. (OLIVER)	其他關係人
ICONIC INC.	其他關係人(註)

註：自108年7月16日起，已非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主要係指該個體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或該個體公司之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或具有二等親內關係或判定具實質關係之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 32,786	\$ 34,689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
收款條件為T/T90~120天。

2. 進貨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進貨	其他關係人	\$ 21,742	\$ 17,363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
付款條件為T/T30~180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87	\$ 126
	減：備抵損失	(1)	(1)
	合 計	\$ 86	\$ 125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0,665	\$ 15,962
	減：備抵損失	-	(308)
	合 計	\$ 10,665	\$ 15,654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OLIVER	\$ 16,246	\$ 8,093
	其 他	-	828
	減：備抵損失	(92)	(1,206)
	合 計	\$ 16,154	\$ 7,715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1,445	\$ 122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3,368	\$ 2,789
其他應付款	主要管理階層	\$ -	\$ 10,290

107年12月31日巨庭工業(惠州)應付主要管理階層資金融通款，配合處分巨庭工業(惠州)100%股權，該應付款項經協議轉由CHIU TING (BVI)承受。

5. 承租協議

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承租廠房之租賃期間為106至109年。

108年度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主要管理階層	\$ 7,161
	其他關係人	5,694
	合 計	\$ 12,855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主要管理階層	\$ 2,394
	其他關係人	1,795
	合 計	\$ 4,189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利息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 34
	其他關係人	27
	合 計	\$ 61
折舊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 4,774
	其他關係人	3,904
	合 計	\$ 8,678

107年度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租賃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 4,800
	其他關係人	3,918
	合 計	\$ 8,718

107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519

6. 其他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 13	\$ 48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184	\$ 20,026
退職後福利	198	198
合 計	\$ 15,382	\$ 20,224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865,574	\$ 694,376
定期存款(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51,780	690,780
合 計	\$ 1,717,354	\$ 1,385,1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3,680	\$ 210,200

(二) 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與客戶甲公司簽訂供應商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生產銷售予甲公司之產品，須投保產品責任險。保單契約期間係自108年8月1日至109年8月1日止。保單效力範圍：自102年8月1日至109年8月1日；單一事故最高賠償金額為美金1,000仟元。

合併公司於108年5月6日接到甲公司通知，消費者購買合併公司銷售予甲公司之產品，在使用過程中發生意外，並於108年3月29日對甲公司提出訴訟，原告要求甲公司賠償美金3,000仟元。甲公司要求合併公司須依供應商合約之約定，負擔合併公司產品因製造疏失所導致意外之損失及費用，合併公司已通知保險公司處理相關訴訟可能之理賠，訴訟之最終可能結果尚無法合理估計。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及人民幣等，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換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新台幣	\$ 55,078	29.98	\$ 1,651,238
人民幣：新台幣	50,268	4.31	216,40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新台幣	251	29.98	7,516
人民幣：新台幣	37,160	4.31	159,975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新台幣	\$ 38,707	30.72	\$ 1,188,896
人民幣：新台幣	140,902	4.48	630,58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新台幣	347	30.72	10,657
人民幣：新台幣	42,845	4.48	191,744

合併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及人民幣，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8及107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002仟元及16,171仟元。

B.價格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08及107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均增加(減少)46仟元。

C.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固定利率工具：</u>		
金融資產	\$ 865,427	\$ 717,856
金融負債	(332,430)	(410,500)
淨 額	\$ 532,997	\$ 307,356
<u>變動利率工具：</u>		
金融資產	\$ 500,159	\$ 438,929
金融負債	(1,218,457)	(720,340)
淨 額	\$ (718,298)	\$ (281,411)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合併工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亦未指定衍生性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期間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分析

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或減少1%，將使108及107年度稅前淨利分別減少或增加7,183仟元及2,814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A)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前三大客戶之應收款項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9%及5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資訊，同時檢視債務人之重大訊息等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C)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

融資產等，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未有減損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分別為300,000仟元及500,000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164,610	\$ -	\$ -	\$ 1,164,610	\$ 1,159,930
應付票據	225,560	-	-	225,560	225,560
應付帳款	163,829	-	-	163,829	163,829
其他應付款	48,513	-	-	48,513	48,513
租賃負債	4,658	14	-	4,672	4,659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47,829	209,890	160,073	417,792	390,957
合 計	\$ 1,654,999	\$ 209,904	\$ 160,073	\$ 2,024,976	\$ 1,993,44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845,102	\$ -	\$ -	\$ 845,102	\$ 841,500
應付票據	288,904	-	-	288,904	288,904
應付帳款	206,137	-	-	206,137	206,137
其他應付款	79,873	-	-	79,873	79,873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35,722	149,132	122,431	307,285	289,340
合 計	\$ 1,455,738	\$ 149,132	\$ 122,431	\$ 1,727,301	\$ 1,705,754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合併公司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7,2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859,823	1,657,5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04	4,60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988,789	1,705,75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資 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 4,604	\$ 4,604
合 計	\$ -	\$ -	\$ 4,604	\$ 4,604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	\$ -	\$ -	\$ 17,236	\$ 17,2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4,604	4,604
合 計	\$ -	\$ -	\$ 21,840	\$ 21,840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 (3)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 (4)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無。

(五) 金融資產之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合併公司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單位：USD仟元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 金額	本期收現 金額	截至本年底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度
花旗銀行	\$ 13,858	\$ 13,858	\$ -	LIBOR+1.15%	\$ -

107年度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 金額	本期收現 金額	截至本年底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度
花旗銀行	\$ 52,141	\$ 52,141	\$ -	LIBOR+1.15%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

(二) 衡量基礎

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淨(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稅前淨(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另因合併公司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將巨庭工業(惠州)分類為停業單位。以下所報導之部門資訊不包含任何該等停業單位之金額，停業單位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繼續營業單位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項 目	108 年度				合 計
	巨 庭	巨庭機床(惠州)	其他及沖銷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80,361	\$ 15,463	\$ -	\$	2,195,824

108 年度				
項 目	巨 庭	巨庭機床(惠州)	其他及沖銷	合 計
部門間收入	\$ 416	\$ (28)	\$ (388)	\$ -
收入合計	\$ 2,180,777	\$ 15,435	\$ (388)	\$ 2,195,824
利息收入	\$ 11,096	\$ 148	\$ 1,902	\$ 13,146
利息費用	\$ 15,380	\$ 4	\$ -	\$ 15,384
折舊及攤銷	\$ 33,640	\$ 2,327	\$ -	\$ 35,967
部門損益	\$ 123,874	\$ (35,071)	\$ 5,968	\$ 94,771
資產合計				\$ 3,359,170

107 年度				
項 目	巨 庭	巨庭機床(惠州)	其他及沖銷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64,735	\$ 29,667	\$ -	\$ 2,594,402
部門間收入	1,243	1,097	(2,340)	-
收入合計	\$ 2,565,978	\$ 30,764	\$ (2,340)	\$ 2,594,402
利息收入	\$ 10,961	\$ 108	\$ -	\$ 11,069
利息費用	\$ 29,382	\$ -	\$ -	\$ 29,382
折舊及攤銷	\$ 22,587	\$ 2,202	\$ -	\$ 24,789
部門損益	\$ 178,009	\$ (22,355)	\$ 2,007	\$ 157,661
資產合計				\$ 3,125,439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收入、部門損益及部門資產，與合併綜合損益表或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木 工 機	\$ 1,995,293	\$ 2,335,165
工 具 機	25,345	34,435
其 他	175,186	224,802
合 計	\$ 2,195,824	\$ 2,594,402

(六) 地區別資訊

1. 繼續營業單位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8年度	107年度
美 國	\$ 1,704,940	\$ 1,912,817
台 灣	78,107	67,490
大 洋 州	58,332	87,086
加 拿 大	24,762	140,320
大 陸	24,425	44,986
其他地區	305,258	341,703
合 計	<u>\$ 2,195,824</u>	<u>\$ 2,594,402</u>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台 灣	\$ 970,351	\$ 805,456
大 陸	11,339	12,235
合 計	<u>\$ 981,690</u>	<u>\$ 817,691</u>

(七) 繼續營業單位重要客戶別資訊

客戶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甲 公 司	\$ 1,022,620	46	\$ 1,526,793	59
乙 公 司	363,734	17	351,462	14
丙 公 司	324,298	15	362,414	14
合 計	<u>\$ 1,710,652</u>	<u>78</u>	<u>\$ 2,240,669</u>	<u>87</u>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1	巨庭機床(惠州)	CHIU TING(BVI)	1	-	\$ 4,305 (RMB1,000)	-	-	-	-	-	N	N	N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1.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填 1。

註 3：巨庭機床(惠州)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巨庭機床(惠州)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 4：巨庭機床(惠州)對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巨庭機床(惠州)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持有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或股權 鴻維濾材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 4,604	1.26%	\$ 4,604	-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永豐廠廠房	106 年 7 月	\$ 298,214	\$ 214,891	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	-	依詢、比、議價	廠房擴建	-
本公司	永豐廠機電工程	108 年 1 月	\$ 107,810	\$ 65,764	晨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	-	依詢、比、議價	廠房擴建	-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一、二)		週轉率	逾期應收 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CHIU TING(BVI)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57,877	—	—	—	—	—

註一：108年12月31日將對CHIU TING(BVI)之投資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78,785仟元，沖銷對其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CHIU TING(BVI)	1	應收款項	\$ 157,877	註三	4.70%
		巨庭機床(惠州)	1	銷貨收入	416	註三	0.02%
		巨庭機床(惠州)	1	應收款項	80,059	註三	2.38%
1	CHIU TING(BVI)	巨庭機床(惠州)	3	應收款項	38,877	註三	1.16%
2	巨庭機床(惠州)	本公司	2	銷貨折讓	(28)	註三	-
		本公司	2	其他收入	782	註三	0.0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主要為商品、原料、在製品或製成品，交易價格係依照相關市場價格，由雙方議定之。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90 天。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IU TING (BVI)	註一	一般 投資	\$ 86,747	\$ 284,677	—	100%	(\$ 78,785)	(\$ 29,207)	(\$ 29,207)	註二 註四

註一：P.O.BOX 3340 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四：CHIU TING (BVI) 於108年4月15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減資美金6,424仟元。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巨庭工業 (惠州)	各種木工機及其零 配件、各種三軸以上 聯動數控機床的加工 製造及買賣。	\$ 192,592	註一	\$ 192,592	-	\$ 192,592	\$ -	\$ -	-	\$ -	\$ - (註六)	-
		US 6,424		US 6,424		US 6,424						
巨庭機床 (惠州)	各種電腦數控機床 的加工製造及買賣。	\$ 59,960	註一	\$ 59,960	-	-	\$ 59,960	(\$ 35,178)	100%	(\$ 35,178)	(\$12,112)	-
		US 2,000		US 2,00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六)	經濟部投審會核 准投資金額(註六)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 59,960	\$ 59,960	\$ 789,808
US 2,000	US 2,000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CHIU TING(BVI)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以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依經濟部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註四：上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分別以各財務報告日之匯率及平均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六：巨庭工業(惠州)業於 107 年 11 月 6 日處分，並於 108 年 5 月 29 日經投審會核備註銷該投資，並就匯回款項美元 6,424 仟元，扣減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巨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博彥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